

公司代码：600203

公司简称：福日电子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卞志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456,447,12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人民币9,128,942.4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的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第三点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或福日电子	指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集团	指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日集团	指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福日实业	指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福日科技	指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福日照明	指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福日光电	指	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
福日进出口	指	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福日配件	指	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蓝图节能	指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迈锐光电	指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惠州迈锐	指	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友好环境	指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源磊科技	指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中诺通讯	指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迅锐通信	指	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
两岸照明	指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福顺微电子	指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映科技	指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福日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	FUJIAN FURI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F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卞志航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政声	吴智飞
联系地址	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3层	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2层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电话	0591-83315984	0591-83318998
传真	0591-83319978	0591-83319978
电子信箱	xuzs@furielec.com	wuzf@furielec.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州市开发区科技园区快安大道创新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15
公司办公地址	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12-13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5
公司网址	http://www.furielec.com
电子信箱	furielec@furiele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日电子	600203	ST福日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江叶瑜、林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268号证券大厦18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吕泉鑫、陈霖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年5月5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7,096,127,235.87	6,182,667,324.49	14.77	3,511,289,55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762,208.78	117,273,759.67	-45.63	78,571,32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244,758.95	28,493,537.02	-269.32	-55,657,14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38,844.30	-110,347,058.86	不适用	-68,114,514.26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22,971,427.14	1,644,158,083.65	35.20	1,477,487,188.15
总资产	5,196,565,448.89	4,682,896,171.76	10.97	3,981,927,098.3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31	-51.61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31	-51.61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7	-257.14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1	7.49	减少4.28个百分点	1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	1.81	减少4.24个百分点	-8.3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434,690,510.17	1,853,199,804.68	1,652,704,648.21	2,155,532,27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08,573.20	18,163,169.58	37,433,409.65	-9,842,94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614,248.78	18,032,422.13	-544,610.58	-82,346,81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297,740.31	-194,396,357.86	40,722,911.85	5,814,550.0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08,495.71		-2,173,931.36	190,307.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50,375.40		24,501,273.99	1,571,758.5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64.19		598,102.7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7,046,642.8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912,169.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946,485.02		111,814,049.51	177,080,110.2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0,192.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47,619.96		3,190,633.36	299,648.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14,388.34		-3,228,775.28	-515,485.54
所得税影响额	-37,416,692.79		-32,082,510.43	-44,647,871.42
合计	112,006,967.73		88,780,222.65	134,228,467.74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8,060,023.60	111,083,308.19	166,976,715.41	118,503,787.47
合计	278,060,023.60	111,083,308.19	166,976,715.41	118,503,787.47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改变,仍为通讯及智慧家电、LED 光电及绿能环保、内外贸供应

链业务三大主营产业。

通讯及智慧家电主要为华为、联想等全球知名手机企业提供 ODM 服务，业务涵盖方案设计、产品研发、生产和交付等。

LED 光电已涵盖 LED 封装、LED 应用产品、LED 工程，并已初步形成 LED 中下游产业链，可为客户提供中游封装器件和下游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工程项目的方案设计、投资、建设与运营服务；绿能环保以分布式光伏电站业务为主，主要从事工程项目的方案设计、投资、建设与运营。

内外贸供应链包括国内供应链业务和外贸业务，国内供应链业务一般采用招标选取供应商，通过国内客户业务开拓获得订单，并使用预付款结算；外贸业务主要以自营进出口和委托进出口的模式进行。

公司所属行业具体情况请参考第四节第三点“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的“行业格局与趋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第二大点项下第（三）点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为：

1、综合集成服务优势

公司是为全球知名手机厂商提供手机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增值应用等ODM业务的通讯解决方案提供商；是LED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工程项目的设计、投资、建设与运营等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已获得全球知名手机企业合格认证厂商等多项资质、城市和道路照明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建筑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国家发改委节能服务公司备案，具备完善的产品供应体系和综合集成服务体系，已逐步成为国内领先的全方位节能解决方案提供商和通讯解决方案提供商，可为公共机构、商业机构、工业企业、建筑企业及消费者提供全方位的节能减排服务和通讯服务。

2、技术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成为福建省首批“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技术创新工程创新型企业”、“福建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获得了“福州经济开发区龙头骨干企业”、“福建省工业企业质量信誉承诺企业”、“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标杆企业”等多项荣誉。

3、品质优势

公司所有产品均按照国内外规定的标准体系生产，重点以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为指导，促进公司各产品线质量管理体系的改进和完善。做好原材料采购、生产流程、品质检验、产品保管各环节的质量管理工作，并建立产品质量溯源和责任机制，供应商产品送检及筛选评价机制。公司各项产品已通过多项国际认证，并列入了“福建省政府投资项目甲供设备材料供应商名录”、“福建省LED优选产品供应商名录”、“福州市工业产品推荐使用目录”和“福州市名优产品名录”等。

4、协同优势

公司通过建立集封装、照明产品、工程项目等为一体的LED产业链，深化LED产业布局，基本实现LED产业链相关业务协同及整合，有助于公司在原材料采购、内部资源调配、行业及专业人才培养、销售和渠道等方面形成关联和配套优势，进而通过协同效应来降低成本、创新技术、共享信息、开拓市场等，打造细分市场的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夯实稳健、提质增效”的发展基调，以“调结构、稳增长、促提升”为年度经营方针，坚持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张，进一步优化主业结构，夯实主业基础，提升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做大做强通讯及智慧家电、LED光电及节能环保、内外贸供应链等三大主业。

(一) 大力发展通讯及LED产业

中诺通讯投资4504万元建设中高端智能机生产线，并收购迅锐通信51%股权，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升研发、制造水平，从而提高盈利能力。报告期，中诺通讯实现营业收入36.68亿元，净利润1.26亿元。

源磊科技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扩大产能规模，聘请高端技术、管理人才，布局闪光灯、摄影灯、紫外灯、红外灯等新兴业务，并投资4482万元建设灯丝LED、SMD LED等生产线，进一步扩大产能。报告期，源磊科技实现营业收入3.79亿元，净利润4148.94万元。

(二) 推进再融资及公司债发行工作

2015年12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29号），核准了本次发行。2016年5月，公司向信息集团、王敏桦等相关方发行股票76,166,375股，共募集资金6.54亿元。

2016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6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公司债发行事项，计划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5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的公司债，该事项尚在推进中。

(三) 积极推进内外贸供应链建设

1. 完善业务流程，强化内控管理，积极参与省内外供应链投标；
2. 积极开拓市场、加强对工厂的风险管理和客户的质量调查；
3. 加强与央企、上市公司、大型民企的业务合作，降低经营风险。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0.96亿元，同比增长14.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76.22万元，同比下降45.63%。

(一) 主营业务分析**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096,127,235.87	6,182,667,324.49	14.77
营业成本	6,656,771,231.80	5,738,366,276.27	16.00
销售费用	92,009,054.40	79,627,947.73	15.55
管理费用	310,740,038.24	254,161,287.96	22.26
财务费用	31,324,513.87	47,581,062.14	-34.17
资产减值损失	113,991,966.93	44,819,151.39	15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38,844.30	-110,347,058.8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79,260.55	-24,345,515.5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77,159.99	178,854,408.79	-120.17
研发支出	168,506,047.83	112,343,116.16	50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15%，主要影响因素是中诺通讯和源磊科技保持较快的发展趋势，其它子公司业务基本保持稳定。

订单分析

通讯及智慧家电方面，中诺通讯 2016 年着力调整客户结构，对华为的供应保持了较快的增长，同时大力开拓印度市场、东南亚市场、欧洲市场、南美市场以及优质运营商，使得总体 ODM 订单保持了较快的增长。

LED 光电业务方面，封装业务有所增长，主要是源磊科技顺利导入阳光照明等大客户，并加大对客户的营销力度，使得封装订单增长较快。LED 应用业务有所下滑，主要是迈锐光电受 2016 年搬迁及产品策略变化的影响。

内外贸供应链业务方面，本年度进一步加强风险防控，调整客户结构，实现供应链业务转型，整体较去年略有下调。

新产品及新服务的影响分析

本年度中诺通讯和源磊科技均完成了业绩承诺目标，给公司净利润带来了积极影响。

中诺通讯着力积极拓展海外手机业务，针对海外客户进行新产品开发，订单大幅增加，此外针对华为、联想等客户开发了若干款手机，与上年同期相比 ODM 出货大幅增长，公司销售收入较去年增长 58%。

源磊科技进一步加强灯丝、COB、闪光灯等 LED 封装新产品研发，新产品收入大幅增长，尤其是灯丝 LED 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通讯及智慧家电	3,656,457,912.59	3,332,368,146.66	8.86	64.53	64.52	0
LED 光电及绿能环保	535,776,720.76	460,799,710.27	13.99	-26.39	-23.15	减少 3.63 个百分点
贸易类	2,884,333,426.59	2,858,967,314.03	0.88	-7.67	-7.59	减少 0.08 个百分点
软件及技术开发	7,852,641.05		100.00	-90.89	-100.00	增加 12.11 个百分点
其他				-100.00	-100.00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1,924,757,149.18	1,904,504,927.69	1.05	-18.90	-18.96	增加 0.07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209,675,907.12	175,954,395.94	16.08	-10.08	-4.28	减少 5.09 个百分点
西南西北地区	55,241,302.37	33,922,183.15	38.59	-6.45	-7.35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中南地区	3,211,037,174.69	2,919,702,585.91	9.07	82.55	90.07	减少 3.60 个百分点
国外	1,658,311,109.28	1,591,957,225.97	4.00	-1.05	2.08	减少 2.9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灯具 (万只)	12.5	12.3	3.1	-64.8	-64.5	6.9
发光二极管 (亿只)	63.46	59.05	8.06	77.8	66.6	120.9
LED 显示屏 (平方米)	21,211	21,828	2,844	-73.6	-72.9	-17.8
手机 (万台)	2,010.02	2,003.18	25.72	42.8	44.2	36.3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其中灯具生产量、销售量分别较上年减少 64.8%、64.5%，主要原因在于福日照明进一步减少低利润的订单，导致产销量下降；发光二极管生产量、销售量较去年增加 77.8%、66.6%，主要原因在于源磊科技顺利导入阳光照明等大客户，订单增加；LED 显示屏生产量、销售量较去年下降 73.6%、72.9%，主要原因在于迈锐光电厂房搬迁，年度订单同比下降；手机生产量、销售量较去年增加 42.8%、44.2%，主要原因在于中诺通讯的手机 ODM 订单增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通讯及智慧家电	通讯及智慧家电	3,332,368,146.66	50.09	2,025,568,706.64	35.34	64.52	
LED 光电及绿能环保	LED 光电及绿能环保	460,799,710.27	6.93	599,572,345.59	10.46	-23.15	
贸易类	贸易类	2,858,967,314.03	42.98	3,093,720,489.27	53.98	-7.59	
软件及技术开发	软件及技术开发			10,440,305.57	0.18	-100.00	

其他	其他			2,402,686.36	0.04	-100.00	
----	----	--	--	--------------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43,333.7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8.3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71,238.3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0.6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16,256,548.27	-34.17%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银行借款减少，利息支出相应减少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0,737,649.7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7,768,398.10
研发投入合计	168,506,047.8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3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2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8.4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61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研发费用累计投入 168,506,047.83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6,162,931.67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	原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466,970,659.57	340,429,669.66	37.17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偿还电子信息集团借款所致

现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38,844.30	-110,347,058.86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及毛利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87,407.89	3,460,595.63	125.03	主要系本期国泰君安分红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136,105.84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并购迅锐通信取得现金0.59亿元及母公司收到迈锐光电业绩补偿款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764,660.22	153,756,469.32	46.18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并购迅锐通信取得现金0.59亿元及母公司收到迈锐光电业绩补偿款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515,529.67	165,601,984.87	-36.89	主要系并表子公司迈锐光电支付工程项目建设款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669,870.00	12,500,000.00	113.36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预付源磊科技9%股权转让款2650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79,260.55	-24,345,515.5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并购迅锐通信取得现金0.59亿元收到迈锐光电业绩补偿款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3,507,497.5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到定向增发募集资金6.53亿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1,495,779.75	1,363,616,128.51	-32.42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33,679.65	45,918,338.00	-48.53	主要系上年同期母公司收到定向增发履约保证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8,254,161.06	1,123,462,096.08	33.36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99,543.22	18,452,032.53	233.84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退还定向增发履约保证金及支付定向增发发行费用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4,714,116.89	1,230,680,057.72	32.83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77,159.99	178,854,408.79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银行借款偿还及退还定向增发履约保证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96,954.43	5,977,298.13	-43.17	主要系汇率波动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337,899.29	50,139,132.51	171.92	主要系本期定向增发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377,835.63	350,039,936.34	38.95	主要系本期定向增发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照《企业会计准则》，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1,399.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917.3万元，主要包括：1、计提迈锐光电商誉减值准备2,990万元；2、计提蓝图节能翼钢项目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586万元；3、单项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978.22万元。

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外收入6,309.5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279.46万元，主要是母公司收到子公司迈锐光电业绩补偿款及利息2,332.64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38,865,766.56	0.75	6,933,540.86	0.15	460.55	主要系子公司中诺通讯用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存货	960,246,527.87	18.48	537,028,525.76	11.47	78.81	主要系子公司中诺通讯存货增长及新增合并子公司迅锐通信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21,806.01	0.49	10,386,378.91	0.22	146.69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及子公司迈锐光电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854,208.52	0.88	20,743,514.75	0.44	121.05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预付子公司源磊科技少数股东9%股权转让款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904,496.65	2.52	297,881,212.06	6.36	-56.05	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减少及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长期应收款	164,583.45	0	379,416.71	0.01	-56.62	主要系子公司源磊科技员工借款偿还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8,827,785.27	0.36	29,094,775.98	0.62	-35.29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迈锐光电技术开发收益分享支出摊销所致
短期借款	346,357,000.37	6.67	855,334,311.62	18.27	-59.51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偿还借款所致
应付利息	739,274.75	0.01	3,722,501.30	0.08	-80.14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银行借款减少,应付利息相应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422,299,538.50	8.13	295,973,887.43	6.32	42.68	主要系子公司中诺通讯用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364,056,128.03	7.01	258,068,886.82	5.51	41.07	主要系子公司中诺通讯新增合并子公司迅锐通信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6,662,095.83	0.90	19,404,511.23	0.41	140.47	主要系子公司中诺通讯计提奖金所致
长期借款	53,268,000.00	1.03	85,438,685.90	1.82	-37.65	主要系子公司迈锐光电银行借款偿还所致

专项应付款	0.00	0	50,000.00	0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福日科技专项应付款转营业外收入所致
长期应付款	10,154,532.90	0.20	4,599,158.60	0.10	120.79	主要系子公司中诺通讯融资应付租赁款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10,737,160.10	0.21	8,219,257.88	0.18	30.63	主要系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769,095.73	0.88	87,522,786.63	1.87	-47.71	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减少及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资本公积	1,627,932,554.88	31.33	1,068,588,937.72	22.82	52.34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定向增发股票新增股本溢价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72,378,315.39	1.39	192,837,172.84	4.12	-62.47	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减少及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盈余公积	31,779,382.78	0.61	24,442,929.82	0.52	30.01	主要系母公司计提盈余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34,434,054.09	0.66	-21,991,701.73	-0.47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实现的净利润转入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中第十一节中第七大点、合并财务报表注释中第 76 点小点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通讯及 ODM 相关信息

《十三五规划》首次提出了 5G 研发和产业推进工程，突破 5G 关键技术和产品，成为 5G 标准和技术的全球引领者之一。业内普遍认为，5G 网络一旦正式商用，将会使通信业进入新一轮发展期，同时带动手机 ODM 产业的发展。同时，印度、非洲等国家和地区的人口红利正在释放，已逐步成为手机及其 ODM 行业的新兴市场，蕴育着巨大的市场机会。从手机 ODM 行业来看，随着华为、联想、小米等国产品牌在全球市场上迅速成长，排名前十的手机 ODM 企业水涨船高，行业竞争格局已较为稳定，有利于现有手机 ODM 企业稳固市场份额，保持一定的业绩增长。

2、LED 光电及绿能环保相关信息

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国经济增长转型发展的关键之年。十八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指出，加快

建设制造强国，实施《中国制造 2025》，给 LED 节能环保产业指明了发展方向，LED 企业要面向超越照明，着力发展农业照明技术和市场，发展智能装备和智能产品，加快推进基于互联网的商业模式、服务模式、管理模式及供应链、物流链创新，培育“互联网+”生态体系。另一方面，伴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以基础设施为代表的公共产品不断增长的需求和受到约束的供给能力之间的缺口不断在扩大，这无疑使得曾经完全由政府主导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模式走向了改革，PPP 模式的出现，有望成为基建投融资改革的重要方向。PPP 模式在 LED 技术研发、产能合作、标准化、产品销售、金融以及人才培养等产业链环节均大有可为。特别是在结合“一带一路”建设，推动我国 LED 产业“走出去”进程中，可以运用 PPP 模式，成立项目公司载体，推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之间的基础设施建设。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累计对外股权投资 25,477.4181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00%，具体详见下列“重大的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1、2016 年 9 月，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迈锐光电之全资子公司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增资 7,527.4181 万元，获得其 49%股权，截至目前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2、2016 年 11 月，公司与冯云龙、颜磊、颜海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2,650 万元收购冯云龙、颜磊、颜海红合计持有的源磊科技 9%股权。

3、2016 年 12 月，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诺通讯与萍乡嘉讯通产业发展合伙（有限合伙）、梁立万、黄晓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中诺通讯以 15,300 万元收购萍乡嘉讯通产业发展合伙（有限合伙）持有的迅锐通信 51%股权，截至目前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本年度计划投入金额	本年度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制造技术和产能提升项目	7022	5325	4504	完成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通用及特种照明 LED 封装产能提升项目	3732	3732	3877	完成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系公司持有的华映科技 411 万股股票及国泰君安 2,599,441 股股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转让标的	转让价格	受让方名称	转让方式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股权	1404.9030	大旭有限公司	公开挂牌转让

2016 年, 公司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国泰君安股票 6,000,083 股, 实现投资收益约 1.14 亿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不适用

(1) 中诺通讯

公司注册资本 15,606.0175 万元, 本公司占 100% 股权。主营移动通讯终端及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总资产 243,224.27 万元, 净资产 69,406.36 万元; 2016 年度, 该公司营业收入 366,816.58 万元, 净利润 12,576.57 万元。

(2) 迈锐光电

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 本公司占 69.5945% 股权。主营 LED 显示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的总资产为 47,635.27 万元, 净资产 15,152.21 万元; 2016 年度, 该公司营业收入 16,564.32 万元, 净利润-5,509.45 万元。

(3) 源磊科技

公司注册资本为 3,615.3846 万元, 本公司占 51% 股权。主营 LED 封装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的总资产 43,021.79 万元, 净资产 18,919.88 万元; 2016 年度, 该公司营业收入 37,946.62 万元, 净利润 4,148.94 万元。

(4) 福日照明

公司注册资本为 4,800 万元, 本公司占 51% 股权。主营 LED 室内外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的总资产 1,506.18 万元, 净资产-5,524.75 万元; 2016 年度, 该公司营业收入 804.46 万元, 净利润-1,504.53 万元。

(5) 福日实业

公司注册资本为 17,500 万元, 本公司占 100% 股权。主营国内供应链管理业务。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的总资产 31,024.08 万元, 净资产 2,687.56 万元; 2016 年度, 该公司营业收入 180,233.47 万元, 净利润-1,772.33 万元。

(6) 福日科技

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本公司占 65% 股权。主营进出口贸易业务。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的总资产 28,557.24 万元, 净资产 2,339.50 万元; 2016 年度, 该公司营业收入 104,494.65 万元, 净利润 190.15 万元。

(7) 蓝图节能

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 本公司占 76.2% 股权。主营余热发电项目、环保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 已获得国家发改委第二批节能服务公司备案。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的总资产 19,955.66 万元, 净资产-13,982.26 万元; 2016 年度, 该公司营业收入 0 元, 净利润-9,127.05 万元, 主要是所属三金项目和翼钢项目正处于诉讼阶段, 尚未确认收入。

(8) 友好环境

公司注册资本为 1,021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 51% 股权。主营太阳能/空气能一体化热水业务和分布式光伏发电业务。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032.71 万元，净资产 -2,048.95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598.41 万元，净利润 -1,402.25 万元。

(9) 福顺微电子

公司注册资本为 14,101.08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 30% 股权。主营 IC 芯片。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29,420.77 万元，净资产 23,064.27 万元；2016 年度，该公司营业收入 19,198.88 万元，净利润 796.78 万元。

(10) 华映科技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华映科技股票 411 万股，占其总股本的 0.24%。

(11) 国泰君安

报告期内，本公司减持国泰君安股票 6,000,083 股，实现投资收益约 1.14 亿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 2,599,441 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0.0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通讯及智慧家电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行业格局：根据全球市场研究机构 TrendForce 最新报告显示，2016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13.6 亿部，年增长 4.7%，其中中国智能手机厂商的出货量增速惊人，已经超越苹果和三星总和。2016 年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占有率排名情况如下：三星占 22.8%，苹果占 15.3%，华为占 9.6%，OPPO 占 7.2%，BBK/VIVO 占 6.0%，乐金 5.5%，小米占 3.7%，联想占 3.7%，TCL 占 3.7%，中兴占 3.5%，其他品牌占 18.9%。从全年市场占有率排名来看，三星虽然受到 Note 7 爆炸事件影响，2016 年手机出货年减 3.3%，但其市场占有率仍蝉联第一。中国手机品牌华为、OPPO、vivo 市占排名则仅次于三星、苹果，全球前五大手机品牌中中国品牌手机占到 3 位。与往年相比，三星和苹果的出货量和市场占有率均在下滑，中国品牌手机正不断缩小与其差距。与国产品牌在全球市场上的强劲势头相对应，2016 年手机 ODM 企业水涨船高，与华为、联想、小米相关的手机 ODM 企业进一步稳固了市场份额并取得了一定的业绩增长。

发展趋势：国产手机与三星、苹果等国际品牌手机技术性能差距越来越小，优越的性价比将进一步扩大国产手机的全球市场份额。TrendForce 预估，2017 年中国品牌智能手机总生产数量约 6.34 亿支，占全球 45.6%。随着印度、非洲等新兴国家和地区的人口红利释放，行业需求进一步提升，预计 2017 年前十名手机品牌仍将取得不俗的业绩，而手机 ODM 企业也将相应保持一定的业绩增长。

2、LED 行业格局和趋势

行业格局：据高工 LED 产业研究所 (GGII) 统计数据显示，2016 年中国 LED 行业总产值达到 4576 亿元，同比增长了 15.35%，占全球 65.4%，未来占比持续上升。其中 LED 上游外延芯片、中游封装、下游应用产值分别约为 145 亿元、734 亿元、369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1.5%、11.7%、11.2%。2016 年产业增速放缓，中下游整合进一步加速。**上游芯片市场呈现特点有：**一是企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前五大芯片企业营业收入占比达 75%，部分芯片厂家正在退出之中；二是 MOCVD 订单仅不到 40 台，预测未来也不再会有扩张；三是 LED 芯片价格上涨，产值提升 3.2%，2017 年

价格还有提升空间；四是深紫外、倒装芯片成行业新的布局点，氮化镓（GaN）、氮化铝（AlN）等新材料“涌现”，但不会对产业产生重大影响。**中游封装市场呈现的特点有：**一是 LED 封装大厂继续扩产，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中小企业被迫退出市场，未来三年，进入规模时代，上市公司资金实力将发挥绝对的力量；二是 LED 封装器件价格稳中有升，2017 年还有上升空间；三是陶瓷倒装 COB、CSP 封装、灯丝灯条封装成市场热点，RGB 产能一度紧缺。**下游应用市场呈现的特点有：**一是市场规模增速急剧放缓，2017 年增长速度进入个位数，企业毛利率进一步下滑；二是应用大企业市场占比进一步扩大，小企业因为双向压力，基本上退缩在细分领域；三是国内 LED 照明渗透率进一步提升，传统照明大企业基本上转换成 LED 企业；四是 LED 灯丝灯市场火热，灯丝灯成照明大厂新的利润布局点。

发展趋势：未来 LED 行业机会和挑战并存。一方面行业渗透率将不断提升，LED 取代传统照明市场有巨大提升空间；另一方面新兴市场已形成蓝海，汽车照明、植物照明、紫外、红外等应用渐受瞩目，未来市场需求将不断提升；东南亚、南美、金砖四国等新兴市场照明需求逐年上涨，空间巨大。但随着中下游产能持续释放，量增价减现象将更加突出，行业整合进一步加快。行业的专业化分工也在逐步形成，专注于显示屏生产的制造商、渠道销售商、工程安装售后服务运营等各类专门企业出现，分工明确、密切合作、发展共赢的局面正在形成，专业化分工有利于企业做精、做强、做大。

3、绿色环保行业格局和趋势

行业格局：据中经未来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6-2020 年中国节能服务行业发展前景与投资预测分析报告》显示，“十二五”是我国节能服务从业队伍蓬勃发展的黄金五年。到“十二五”期末，全国从事节能服务业务的企业总数达到 5426 家，比“十一五”期末增长了近 6 倍；行业从业人员达到 60.7 万人，比“十一五”期末的 17.5 万人增长了近 2.5 倍；全国节能服务产业总产值从 2010 年 836.29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3127.34 亿元，年均增长率为 30.19%；合同能源管理投资从 2010 年 287.51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1039.56 亿元，年均增长率为 29.31%。截至 2015 年底，产值超过 10 亿元的节能服务公司有 25 家，超过 5 亿元的有 142 家，超过 1 亿元的有 286 家。

发展趋势：“十三五”期间，国家对高耗能行业将会制定更为严格的节能减排目标，余热回收应用将更加普及；我国每年新建房屋面积将高达 17-18 亿平方米，建筑能耗的增长将带来建筑节能应用市场需求的扩大，其中光伏应用发展快速。截至 2016 年底，我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容量 3454 万千瓦，累计装机容量 7742 万千瓦，新增和累计装机容量均为全球第一。国家能源局下发的《十三五太阳能发电行业规划意见稿》中预计到 2020 年光伏装机累计达到 150GW，其中地面电站 70GW，分布式 80GW。未来五年节能服务市场需求空间较为广阔。

4、内外贸供应链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行业格局：据海关统计，2016 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 24.33 万亿元人民币，比 2015 年（下同）下降 0.9%。其中，出口 13.84 万亿元，下降 2%；进口 10.49 万亿元，增长 0.6%；贸易顺差 3.35 万亿元，收窄 9.1%。具体表现为，一是 2016 年，我国进出口呈现前低后高、逐季回稳向好态势。二是一般贸易进出口增长，比重比 2015 年提升 1 个百分点，贸易方式结构有所优化。三是对部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增长。四是民营企业出口占比继续保持首位，我国民营企业进出口 9.28 万亿元，增长 2.2%，占我外贸总值的 38.1%。五是机电产品、传统劳动密集型产品仍为

出口主力。六是铁矿石、原油、铜等大宗商品进口量保持增长，主要进口商品价格仍处于低位但跌幅收窄。

发展趋势：2017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贸易形势，我国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决贯彻落实稳定外贸增长的各项政策措施，围绕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全面深化改革，扎实推进海关各项改革落地生根，着力促进外贸回稳向好，更好地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来重点发展通讯及智慧家电产业、LED 光电及绿能环保产业，成为国内知名的综合智慧通讯解决方案和节能服务提供商。

各项业务发展规划如下：

1、做大做强通讯产业

中诺通讯将拓展国内优质客户，争取增加 2-3 个知名客户；在维持国内手机订单的情况下，大力拓展海外市场，主攻欧洲、美洲、非洲市场；寻求新的业务机会，例如高附加值的手机制造 ODM 合作机会、智能穿戴产品、手机附属配套产品等。

2、深化 LED 产业链整合布局

未来几年内，公司将通过内生增长与外延扩张并行的方式，打造 LED 全产业链，业务范围覆盖外延片/芯片、封装、应用产品、应用工程等，同时通过下游应用产品需求提升，带动上游和下游产品的销售，增强产业链的协同效应，提升相关企业的行业地位。

3、稳健推进内外贸业务发展

推进内外贸业务平台整合工作；加强供应链业务平台建设，推进供应链创新管理；调整出口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扩大自营产品出口比重，加强贸易风险防控，确保内外贸业务的有序开展。

4、公司将借力资本市场，围绕主导产业，适时通过并购等手段，扩大产业规模，完善产业链，提高盈利能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重点优化产业结构，加强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通过内生增长和外延扩张相结合方式，进一步提升通讯、LED 光电等优势产业的市场份额，实现公司稳步发展。为实现经营目标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有：

第一、抓好产品品质、技术研发、采购及供应链管理，加快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大力拓展公司产品所在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

第二、夯实产业基础，优化产业布局，通过资产重组、处置非主营资产等方式，让资源向通讯、LED 光电等主导产业倾斜，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第三、保持现有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寻找具有核心竞争力、能够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的相关标的进行并购，争取实现跨越式发展目标。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一方面公司产业环境可能面临着竞争加剧的可能，行业企业通过产能扩张、外延发展等方式加快发展，给公司未来发展带来一定压力；另一方面公司相关产品如不能在技术、品牌、制造、成本、销售渠道等方面保持优势，也可能面临落后于竞争对手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通过内生增长和外延扩张相结合，做大做强产业。同时深入了解行业需求，加快研发和应用技术创新，打造蓝海业务。

2、产品价格持续下降的风险

由于全球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产业链下游终端产品的白热化竞争态势逐步传导至产业链中下游的每个环节，未来行业企业可能继续降低产品价格，致使行业毛利率有所下滑，进而影响相关企业的盈利水平。

对策：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规模化生产、品质和成本控制、提高产品附加值等方式，尽可能地降低产品价格下降带来的风险。

3、生产成本上涨的风险

近年来由于全球范围内供求失衡，原材料价格暴涨，同时人工成本大幅度提升，导致生产成本逐渐增加，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给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一定压力。

对策：公司将通过提升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部分减轻生产成本上涨带来的压力。

4、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快速发展给经营决策和管理活动的开展、战略决策、人力资源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带来了新的挑战，如公司未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和水平，持续储备中高端经营和管理人才，将会影响到公司效率，增加经营风险。

对策：公司已启动信息化改造，加强对各业务模块及母子公司的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能力。同时建立完备的人才储备机制，加大外部优秀人才的引进和内部后备人才的培养步伐，为公司产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基础。

5、贸易毛利率较低的风险

由于全球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原材料价格和劳动力成本大幅攀升等因素的影响，贸易毛利率可能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甚至下滑，可能导致公司内外贸业务的经营利润下降。

对策：调整出口产品结构，逐步向供应链管理方向转型；加强供应链业务平台建设，推进供应链模式创新。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56,447,12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人民币 9,128,942.40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0	0.2	0	9,128,942.40	63,762,208.78	14.32
2015 年	0	0	0	0	117,273,759.67	0
2014 年	0	0.7	0	26,619,652.15	78,571,326.98	33.88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	1、业绩承诺：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等 11 名交易对方承诺：在下述业绩承诺期间，中诺通讯的业绩应达到如下指标：（1）2014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8,000 万元；（2）2015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10,000 万元；（3）2016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12,000 万元。	2014 年 12 月 30 日，期限 3 年	是	是	履行完毕	
	股份限售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贝风雨、王州明、张凯师、皖江物流、东方富海、富海二号	锁定期承诺：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贝风雨承诺，在其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也不由福日电子回购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同时，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承诺，自上述 36 个月锁定期结束后，其因本次认购股份直接或间接持有福日电子的股份 12 个月内减持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 50%，24 个月内减持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 75%。王州明、张凯师、皖江物流、东方富海、富海二号承诺：在其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也不由福日电子回购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	2014 年 12 月 30 日，期限 3-5 年	是	是	正在履行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在我公司作为福日电子控股股东期间，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福日电子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福日电子享有优先权，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2013年12月16日，长期有效	否	是	正在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在我公司作为福日电子实际控制人期间，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福日电子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福日电子享有优先权，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同时，针对 LED 产业的投资与经营事项，我公司特别承诺如下：1、将福日电子作为我公司控制的从事 LED 封装、应用产品及工程项目的唯一业务平台。2、信息集团将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前将所持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5% 的股权转让给与信息集团及信息集团下属企业无关联的第三方，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3、作为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元光电”）的股东（持有 36.52%），在兆元光电 LED 外延片（MOCVD）项目完成全部总投资并开始产生效益之后，我公司将所持兆元光电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福日电子，具体定价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公允确定。4、按兆元光电《章程》规定，我公司对兆元光电投资等重大问题决策拥有一票否决权。在我公司持有的兆元光电股权未转让给福日电子之前，若兆元光电计划从事 LED 封装及应用产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福日电子本次收购的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目前主营 LED 显示屏业务），我公司承诺行使上述一票否决权，因此兆元光电不会发生与福日电子在 LED 封装及应用产品方面的同业竞争。”	2013年12月16日，长期有效	否	是	正在履行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与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福日电子间接控股股东变更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及补充公告（编号：临 2016-032、2016-039）信息集团已将持有两岸照明 35% 的股权转让给信息集团及信息集团下属企业无关联的第三方 BigSunny Limited（大旭有限公司），并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股份限售	福建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敏桦、胡红湘、福州兴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平安大华永智 1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锁定期承诺：福建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敏桦、胡红湘、福州兴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平安大华永智 1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承诺，在其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上述福日电子的股份。	2016 年 5 月 6 日，期限 3 年	是	是	正在履行	
盈利预测及补偿	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2013 年 9 月 2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泽波等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的议案》、《关于批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泽波等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迈锐光电应达到以下业绩目标：（1）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不低于 3000 万元人民币、3500 万元人民币和 3900 万元人民币。（2）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合计数不低于 12000 万元人民币。</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第四条补偿方式</p> <p>如迈锐光电在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实际盈利数低于本协议第一条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承诺的业绩，则需在相关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后 30 天内以现金方式补足相关年度经审计的实际盈利数与当年度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差额由陈泽波、陈涛、</p>	承诺时间为 2013 年 9 月 2 日，期限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是	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陈泽波等相关方应补偿的现金金额为 2,324.15 万元，截止 2016 年 8 月 12 日，本公司已收到陈泽波等相关方的业绩承诺补偿款及利息共计 23,326,420.58 元，陈泽波等相关方对 2015 年度业绩承诺的补偿已履行完毕。

			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至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迈锐光电在三年期内合计实际盈利数低于本协议第一条乙方承诺的三年期合计业绩,则乙方需在迈锐光电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后 30 天内以现金方式补足三年期合计实际盈利数与三年期合计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扣除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第四条 4.1 款已履行 2013 年度、2014 年度业绩补偿义务的金额)。差额由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至本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分红	本公司	<p>根据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 年)之规定:</p> <p>1、公司的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p> <p>2、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持续经营、长期发展和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p> <p>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风险投资等)、收购资产或购买资产(指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有形或无形的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30%;(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风险投资等)、收购资产或购买资产(指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有形或无形的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20%。</p> <p>3、公司可以根据发展需要,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分配股票股利的方式回报投资者。</p>	承诺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26 日,期限三年	是	是	正在履行	

	其他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信息集团或控股股东福日集团承诺从 2015 年 7 月 13 日起至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份 2%（最低增持股数不少于 100 万股），并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承诺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13 日期限一年	是	是	履行完毕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1、中诺通讯 2016 年业绩承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12,000 万元，实际完成 12,145.05 万元，已完成 2016 年业绩承诺。

2、源磊科技 2016 年业绩承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4,000 万元，实际完成 4,033.96 万元，已完成 2016 年业绩承诺。

3、迅锐通信 2016 年业绩承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不低于 3,800 万元，实际完成 4,022.27 万元，已完成 2016 年业绩承诺。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4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8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保荐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余盛	练涛、练生茂、练菲、蓝图公司		民事诉讼	余盛 2014 年 9 月 4 日诉至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称练涛 2012 年 4 月 12 日向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借款 78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息每月 15 万元,练生茂、练菲、蓝图节能提供连带担保,故要求返还余盛借款本金 100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日利息为 54 万元,月利息按 1.92%)。蓝图节能已经委托福建名仕律师事务所(简称“名仕律所”)向法院提交《管辖异议申请书》、《追加原告、被告申请书》,但未得到法院采纳。2016 年 8 月 1 日,蓝图节能代理律师于收到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一审判决练涛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归还余盛借款本金 100 万元及利息,蓝图节能承担连带偿还责任。蓝图节能不服一审判决,已向福州中院提起上诉。二审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判决。	1,540,000	否	二审中		
管牡丹	蓝图公司		民事诉讼	管牡丹 2014 年 9 月 9 日诉至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称练涛 2012 年 4 月 12 日向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借款 78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息每月 15 万元,练生茂、练菲、蓝图节能提供连带担保,故要求返还管牡丹借款本金 300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日利息为 162 万元,月利息按 1.92%)。蓝图节能已经委托名仕律所向法院提交《管辖异议申请书》、《追加原告、被告申请书》,但未得到法院采纳。2016 年 8 月 1 日,蓝图节能代理律师于收到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一	4,620,000	否	二审中		

				审判决书，一审判决蓝图节能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归还管牡丹借款本金 300 万元及利息。蓝图节能不服一审判决，已向福州中院提起上诉。二审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判决。					
许钢、林志强	蓝图节能、练涛、练菲、练生茂、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许钢、林志强 2014 年 12 月 12 日诉至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福州中院”），称练涛 2012 年 4 月 12 日向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借款 78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利息每月 15 万元，练生茂、练菲、蓝图节能、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故要求返还许钢借款本金 180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日利息为 100 万元，月利息按 1.92%）、返还林志强借款本金 200 万元及利息（暂计至起诉日利息为 110 万元，月利息按 1.92%）。福州中院已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向蓝图节能送达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并定于 2015 年 3 月 12 日 9 点开庭。蓝图节能已经委托名仕律所向法院提交《延期举证期限申请书》、《追加原告、被告申请书》、《提级与并案审理申请书》、《调查举证申请书》，但部分申请未得到法院采纳。一审法院判决练涛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还许钢欠款本金 180 万元及相应利息，偿还林志强欠款本金 200 万元及相应利息，蓝图节能、蓝盛公司练生茂、练菲对以上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由 5 被告承担。蓝图节能不服福州中院一审判决，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简称“福建省高院”）提起上诉，上诉请求：1、撤销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民事判决；2、将本案发回一审法院重审，或查明事实后依法改判；3、本案一、二审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许钢、林志强负担。福建省高院审理后认为，本案诉争民间借贷合同的出借人是被上诉人许钢、林志强和余盛、管牡丹 4 人。管牡丹、余盛是本案的必要共同诉讼人，原审法院未追加余盛、管牡丹为共同被告，程序上违反法律规定，故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福州中院重审。目前，福州中院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判决。	5,900,000	是，计提预计负债 6,912,169 元。	一审重审中		

<p>蓝图节能</p>	<p>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简称“三金公司”）</p>		<p>民事诉讼</p>	<p>《TRT 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履行纠纷案件。蓝图公司以三金公司合同违约为由向福州市中院提起诉讼，对方以蓝图公司工期延误为由反诉。一审判决后，双方均向福建省高院提起上诉。2017 年二审终审，判决如下：1. 维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榕民初字第 203 号民事判决第一项、第二项、第五项、第六项；2. 变更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榕民初字第 203 号民事判决第三项为：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违约金，违约金共分二部分，即从 2012 年 9 月 8 日至 2014 年 7 月 24 日时间段的违约金总额为 960491.87 元；第二部分的计算应从 2014 年 8 月 25 日开始，以实际拖欠的节能技术服务费 4172028 元为基数，每日按万分之五计算至付清为止；3. 变更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榕民初字第 203 号民事判决第四项为：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赔偿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可得利益损失 20814955.34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及相关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101、临 2016-022、临 2016-029、临 2017-004）。</p>	<p>33,563,561.31</p>	<p>否</p>	<p>二审终审</p>		
<p>蓝图公司(本诉原告,反诉被告)</p>	<p>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简称“三金公司”） （本诉被告,反诉原告）</p>		<p>民事诉讼</p>	<p>《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履行纠纷案件。蓝图公司以三金公司合同违约为由向福州市中院提起诉讼，对方以蓝图公司工期延误为由反诉。一审判决后，双方均向福建省高院提起上诉。2017 年二审终审，判决如下：1. 维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榕民初字第 202 号民事判决第一项、第二项、第五项；2. 变更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榕民初字第 202 号民事判决第三项为：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违约金，违约金共分二部分，即从 2013 年 9 月 8 日至 2014 年 7 月 24 日时间段的违约金总额为 308936.2343 元；第二部分的计算应从 2014 年 8 月 25 日开始，以实际拖欠的节能技术服务费 2621955.9</p>	<p>44,348,223.43</p>	<p>否</p>	<p>二审终审</p>		

				元为基数，每日按万分之五计算至付清为止；3. 变更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榕民初字第 202 号民事判决第四项为：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赔偿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可得利益损失 39354715.42 元；4. 撤销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榕民初字第 202 号民事判决第六项；5.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十五日内支付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工程延期违约金 3554636.99 元；6. 驳回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的其他上述请求；7. 驳回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的其他上述请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及相关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101、临 2016-022、临 2016-029、临 2017-004）。					
浙江省五金矿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福日实业		民事诉讼	2012 年 3 月福日实业与原告签订买卖合同销售钢材给原告，合同履行完毕，且原告出具收货确认函。2015 年原告以被他人诈骗未收到货为由起诉福日实业。一审判决福日实业承担 80%的赔偿责任，福日实业不服提起上诉。2016 年 11 月终审判决福日实业赔偿浙江五矿 3,328,933 元，退回货款 18,156.34 元。	14,904,598.8	否	已结案		已主动履行判决，支付对方赔偿款 3,328,933 元，退回货款 18,156.34 元
蓝图公司	酒钢集团翼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翼钢公司”）		民事诉讼	《酒钢集团翼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干熄焦余热发电项目及捣固焦改造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履行纠纷案件。2016 年 8 月 30 日，蓝图公司向山西省高院以翼钢公司合同违约为由提起诉讼，目前本案一审已开庭，但尚未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及相关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45、临 2016-059）。	37,400 万元		一审中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注重诚信建设，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履行承诺不及时或不履行的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9）。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	------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福日电子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0)。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 年度信息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及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9)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7,065.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1,933.4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1,933.4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5,35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5,35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76,166,375 股,募集资金总额约 6.54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8 号)。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7,109,952	20.28	76,166,375				76,166,375	153,276,327	33.5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3,775,634	8.88	8,821,387				8,821,387	42,597,021	9.33
3、其他内资持股	43,334,318	11.40	67,344,988				67,344,988	110,679,306	24.2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38,310,023				38,310,023	38,310,023	8.3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3,334,318	11.40	29,034,965				29,034,965	72,369,283	15.8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3,170,793	79.72						303,170,793	66.42
1、人民币普通股	303,170,793	79.72						303,170,793	66.42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80,280,745	100	76,166,375				76,166,375	456,447,12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3029号），核准了本次发行。公司向信息集团、王敏桦等相关方发行股票76,166,375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5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166,375股，净资产增加63,914.55万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775,634			33,775,634	非公开发行	2017年12月31日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			8,821,387	8,821,387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6日

限责任公司						
福建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2,179,487	22,179,487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6日
福州兴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36,713	4,536,713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6日
平安大华永智1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1,593,823	11,593,823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6日
王敏桦			17,441,142	17,441,142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6日
胡红湘			11,593,823	11,593,823	非公开发行	2019年5月6日
合计	33,775,634		76,166,375	109,942,00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股	2016年5月4日	8.58	76,166,375	2019年5月6日	76,166,375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不适用

2015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3029号），核准了本次发行。公司向信息集团、王敏桦等相关方发行股票76,166,375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5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16年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本增加至456,447,120股，公司总资产有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相应降低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3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34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0	94,234,189	20.65	0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901,387	43,677,021	9.57	42,597,021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2,179,487	22,179,487	4.86	22,179,48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敏桦	17,441,142	17,441,142	3.82	17,441,142	质押	17,441,142	境内自然人
王清云	0	16,985,808	3.72	16,985,808	质押	12,739,356	境内自然人
胡红湘	11,593,823	11,593,823	2.54	11,593,823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永智1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1,593,823	11,593,823	2.54	11,593,823	未知	0	其他
霍保庄	0	11,580,104	2.54	11,580,104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56,285	6,956,285	1.52	0	未知	0	其他
福州兴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36,713	4,536,713	0.99	4,536,713	质押	4,536,713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94,234,189	人民币普通股	94,234,18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56,285	人民币普通股	6,956,285	
福建省鞋帽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3,505,629	人民币普通股	3,505,62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9,948	人民币普通股	2,799,948	
吴文娟				2,559,116	人民币普通股	2,559,116	
农银汇理基金公司—农行—中国农业银行企业年金理事会				2,115,813	人民币普通股	2,115,813	
雷磊				1,954,455	人民币普通股	1,954,455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1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4,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张敏				1,456,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6,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597,021	2017年12月31日	33,775,634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9年5月6日	8,821,387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	福建新一代信息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2,179,487	2019年5月6日	22,179,487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3	王敏桦	17,441,142	2019年5月6日	17,441,142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4	王清云	16,985,808	2017年12月31日	8,492,904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8年12月31日	4,246,452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2019年12月31日	4,246,452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5	胡红湘	11,593,823	2019年5月6日	11,593,823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6	平安大华永智1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1,593,823	2019年5月6日	11,593,823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7	霍保庄	11,580,104	2017年12月31日	5,790,052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8年12月31日	2,895,026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2019年12月31日	2,895,026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8	福州兴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36,713	2019年5月6日	4,536,713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9	陆军	3,711,620	2017年12月31日	1,855,810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018年12月31日	927,905	发行之日起锁定48个月
			2019年12月31日	927,905	发行之日起锁定60个月
10	贝风雨	3,091,815	2017年12月31日	3,091,815	发行之日起锁定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邵玉龙
成立日期	1992年7月20日

主要经营业务	组织集团成员企业从事经营活动；经营集团成员企业生产产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五金、交电,百货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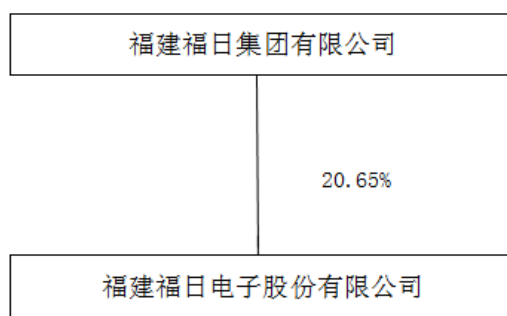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邵玉龙
成立日期	2000年9月7日
主要经营业务	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产权（股权）经营；对网络产品、软件与电子信息服务、通信、广播电视视听、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电子基础原料和元器件、家用电器、光学产品、电子测量仪器仪表、机械加工及专用设备、交通电子等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产品的投资、控股、参股。对房地产、物业、酒店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信息集团控股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 15,093.20 万股; 直接参股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 536.50 万股,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华映科技（集

	团) 股份有限公司 23,741.69 万股; 参股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5 万股; 参股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220 万股; 持有国泰君安 259.94 万股。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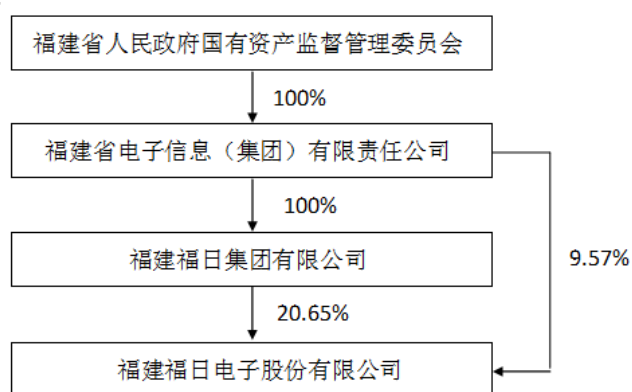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卞志航	董事长	男	48	2010年4月15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81.61	否
温春旺	董事、总裁	男	53	2010年4月15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58.87	否
王清云	董事	男	44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16,985,808	16,985,808	0	无	2.4	否
黄爱武	董事	男	44	2016年11月15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0.6	是
陈震东	董事	男	49	2012年12月24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2.4	是
王武	董事	男	51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2.4	是
李晖	独立董事	男	54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3.6	否
罗元清	独立董事	男	49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3.6	否
吴超鹏	独立董事	男	38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3.6	否
李震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54	2013年2月5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45.4	否
林伟杰	监事	男	40	2012年6月28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1.2	是
连占记	监事	男	40	2009年6月2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1.2	是
罗丽涵	监事	女	45	2013年5月9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1.2	是
卞其鑫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0	2015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18.7	否
陈富贵	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51	2009年6月2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48.69	否
高敏华	副总裁	男	54	2008年12月22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45.4	否
许政声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11年12月21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49.91	否
杨方	董事	女	45	2012年6月28日	2016年9月13日	0	0	0	无	1.8	是
蔡登峰	副总裁	男	41	2017年02月10日	2018年10月11日	0	0	0	无		否
合计	/	/	/	/	/	16,985,808	16,985,808	0	/	372.5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卞志航	历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总裁。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董事长。
温春旺	历任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兼任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王清云	历任深圳市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市中诺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兼任深圳市南安企业协会副会长、首届澳门南安商会名誉会长、深圳市福建企业协会第三届副会长。
黄爱武	历任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福建省菲格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董事。
陈震东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企业管理部部长，本公司监事。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本公司董事。
王武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主办、企业管理部副部长，福建闽东本田发电机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本公司董事。
李晖	美国 Texas A&M 大学生物医学工程系研究科学家，美国马里兰大学生物光子学实验室访问教授，现任福建师范大学光电与信息工程学院院长，教授、博导，光学工程福建省特色重点学科带头人，光学工程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点负责人，中国光学学会七届理事会理事；，光学教育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福建省光学学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长，福建省政协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委（无党派界别），本公司独立董事。
罗元清	历任深圳中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经理，贵联集团董事局主席助理，深圳天利地产集团法务总监，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律师，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七届上市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000096）独立董事，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541）独立董事，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超鹏	历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导，副院长。吴超鹏先生已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吴超鹏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由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为 2 名，未达到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比例的法定要求。在重新聘任新独立董事期间，吴超鹏先生仍履行独立董事义务。
李震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部长、纪检监察室主任、纪委副书记；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福建闽东电机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书记、总法律顾问、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林伟杰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主办、副部长。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本公司监事。
连占记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法务和外事经办、主办、董事会干事、办公室副主任、法律事务部副部长。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本公司监事。
罗丽涵	历任福建日立电视机有限公司品质保证部抽样室副主任、品管工段段长；福日工会检查科分会主席；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机要员。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检监察室主办，本公司监事。
卞其鑫	历任本公司财务部经办、主办、审计部审计主办、副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审计部经理。
陈富贵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审计部副部长、财务管理部副部长、财务管理部部长；本公司董事；日立（福建）数字媒体有限公司审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兼任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高敏华	历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许政声	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福建闽东电机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任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

蔡登峰	历任福州市马尾亭江镇政府行政见习、科员；福建省财政厅统评处科员、副主任科员；福建省国资委统计评价和业绩考核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考评分配与财务监督处副处长、调研员。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方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对外合作部部长	2013年7月	2016年6月
陈震东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规划发展部部长	2014年11月	
王武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管理部部长	2016年1月	
连占记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律事务部部长	2017年1月	
林伟杰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管理部部长	2014年1月	
罗丽涵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纪检监察室主办	2012年3月	
黄爱武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	2016年12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晖	福建师范大学光电与信息工程学院	院长	2012年5月	
	中国光学学会七届理事会	理事		
	光学教育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福建省光学学会第五届理事会	理事长		
罗元清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6年8月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3月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8月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	

吴超鹏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2014 年 5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水平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即津贴）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考福建省上市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的平均报酬水平制订，独立董事津贴 3000 元/月（含税）；其他董事津贴 2000 元/月（含税），监事津贴 1000 元/月（含税）；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机构，公司执行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度，高管薪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工作绩效综合考评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支付报酬 372.58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支付报酬 372.5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黄爱武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杨方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原因
吴超鹏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	离任	个人原因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8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83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669
销售人员	253
技术人员	564
财务人员	74
行政人员	195
其他人员	79
合计	383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45
本科学历	551
大专学历	587
中专及以下学历	2,651
合计	383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不适用

为适应公司未来发展战略需要及市场竞争环境的变化，结合公司实际，不断改善和优化薪酬结构，增强公司薪酬政策的外部竞争性和内部公平性。持续完善企业负责人年薪制管理制度，着力提高基层员工工资水平，合理提升中层及各类型业务骨干人才的薪酬待遇水平。公司员工的薪资以员工所在岗位的工作责任、风险大小、难易程度、技术技能、劳动强度、市场因素和相对价值为制订依据；以履行岗位职责的完成程度和成效为基准来决定薪酬的标准和差异。公司通过绩效考核和综合评定相结合的方式，对各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工作行为、工作效果及其对公司的贡献或价值进行考评，并据此发放薪酬；同时建立以业绩为导向的浮动工资政策，员工收入与业绩直接挂钩，以此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

(三) 培训计划

√适用□不适用

2016年，配合公司“调结构、稳增长、促提升”的经营方针及发展战略，以提高经营团队素质，为公司管理融合、文化融合及资源整合提供有力保障为方向；以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业务技能，促进员工职业发展，吸引人才，培育人才，激励人才，助推公司全面打造可持续发展核心竞争力和实现人力资本增值为培训任务；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加强公司核心价值观和经营理念的宣传，营造浓厚的企业文化氛围，进一步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为目标，规划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岗培训、学历深造、职称及职业资格等多种教育培训形式。培训出勤率、满意率均高于90%。培训对象覆盖福日股份及权属企业全体员工，培训课程涵盖管理类、人力资源类、销售类、财务类、现场管理类、通用类等各类培训课程。

通过培训组织与效果跟踪, 根据评估模型, 从反应层次、学习层次、行为层次和结果层次等方面对参训人员进行综合效果评估, 促使员工逐步改变工作态度和理念、学习和掌握先进的工作方法, 调整思维和行为方式, 建立统一认识, 持续打造企业核心价值观体系, 努力提高员工队伍综合素质, 提升公司整体业务水平与核心竞争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要求, 加强内控体系建设, 完善各项规章制度, 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工作, 增强制度执行力度, 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依法依规行使职权, 独立运作、科学决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意识, 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 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对内幕信息知情人按照要求及时进行备案。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如有重大差异, 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 月 8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1 月 9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3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3 月 22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11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4 月 12 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6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7 月 1 日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8 月 1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8 月 2 日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1 月 15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11 月 16 日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2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12 月 1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卞志航	否	19	4	15	0	0	否	7
温春旺	否	19	4	15	0	0	否	7

王清云	否	19	4	15	0	0	否	6
杨方	否	12	3	9	0	0	否	5
陈震东	否	19	4	15	0	0	否	7
王武	否	19	4	15	0	0	否	7
李晖	是	19	4	15	0	0	否	7
罗元清	是	19	4	15	0	0	否	7
吴超鹏	是	19	4	15	0	0	否	7
黄爱武	否	4	1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议事规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在完善公司治理、内控体系建设等方面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和《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战略委员会认为，公司通过发行公司债券，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满足公司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另外还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战略委员会认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 51%股权，有利于迅速提升公司智能通讯产业的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并对公司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确保了各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在年报审计过程中秉承以往严谨细实的工作态度，积极与公司及会计师沟通，确保财务数据的准确性。

提名委员会提名黄爱武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研究，同意提名黄爱武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任期届满之日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经营层的履职情况及年度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同时坚持效益与绩效相挂钩的原则实施工作。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监事会本着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受损害的宗旨，持续围绕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多方面充分履行监督指导工作，并发表明确意见，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在上述方面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无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不适用

2013年12月16日福日集团承诺：“在我公司作为福日电子控股股东期间，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福日电子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福日电子享有优先权，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信息集团承诺：“在我公司作为福日电子实际控制人期间，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福日电子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福日电子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福日电子享有优先权，我公司及我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同时，针对LED产业的投资与经营事项，我公司特别承诺如下：1、将福日电子作为我公司控制的从事LED封装、应用产品及工程项目的唯一业务平台。2、信息集团将于2016年12月15日前将所持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35%的股权转让给与信息集团及信息集团下属企业无关联的第三方，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3、作为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元光电”）的股东（持有36.52%），在兆元光电LED外延片（MOCVD）项目完成全部总投资并开始产生效益之后，我公司将所持兆元光电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福日电子，具体定价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公允确定。4、按兆元光电《章程》规定，我公司对兆元光电投资等重大问题决策拥有一票否决权。在我公司持有的兆元光电股权未转让给福日电子之前，若兆元光电计划从事LED封装及应用产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福日电子本次收购的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目前主营LED显示屏业务），我公司承诺行使上述一票否决权，因此兆元光电不会发生与福日电子在LED封装及应用产品方面的同业竞争。”

公司于2016年6月27日收到信息集团《关于变更与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函》，公司分别于2016年6月29日、2016年8月1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及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与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福日电子间接控股股东变更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及补充公告（编号：临2016-032、2016-039）。

截止目前，信息集团已将持有两岸照明35%的股权转让给信息集团及信息集团下属企业无关联的第三方BigSunny Limited（大旭有限公司），并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福日集团及信息集团均按承诺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执行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度，适用对象为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和其他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机构。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职责、范围、重要性以及与其他相关企业相对应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总体年薪计划；根据公司的组织规模、经营效益和支付能力，结合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价值和价格，制定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标准；依照岗位职责、重

要性、风险性及贡献大小，评估并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各岗位的分配系数并制定年薪支付方案；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对其进行年度业绩考核，并提出合理化建议。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以及超额奖金构成，其中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以年薪基数作为计算基数，公司年薪基数由董事会根据企业经营情况和行业工资水平逐年确定。超额奖金作为额外奖金激励，从当年超额完成的净利润中按规定比例提取计发。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认为：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其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闽华兴所（2017）审字 G-031 号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福日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福日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福日电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江叶瑜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红

中国福州市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35,681,201.85	499,984,287.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8,865,766.56	6,933,540.86
应收账款	七、5	1,134,523,044.85	1,116,467,678.78
预付款项	七、6	425,449,302.65	393,959,003.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31,211,179.06	29,502,388.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960,246,527.87	537,028,525.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549,674.9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28,395,097.66	132,215,408.68
流动资产合计		3,354,921,795.40	2,716,090,832.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130,904,496.65	297,881,212.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64,583.45	379,416.71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71,928,038.04	86,106,660.37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5,241,036.77	5,382,606.41
固定资产	七、19	718,537,280.35	760,473,529.39
在建工程	七、20	12,354,660.34	17,101,741.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81,944,560.91	185,019,520.92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630,265,197.18	554,235,981.8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8,827,785.27	29,094,775.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5,621,806.01	10,386,378.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5,854,208.52	20,743,514.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1,643,653.49	1,966,805,339.00
资产总计		5,196,565,448.89	4,682,896,171.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346,357,000.37	855,334,311.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422,299,538.50	295,973,887.43
应付账款	七、35	1,207,327,299.59	951,862,336.08
预收款项	七、36	364,056,128.03	258,068,886.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46,662,095.83	19,404,511.23
应交税费	七、38	57,599,556.05	50,667,126.87
应付利息	七、39	739,274.75	3,722,501.3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1	241,274,445.57	219,131,351.3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1,432,378.64	56,654,100.9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27,747,717.33	2,710,819,013.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53,268,000.00	85,438,685.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7	10,154,532.90	4,599,158.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50,000.00
预计负债	七、50	6,912,169.00	6,912,169.00
递延收益	七、51	10,737,160.10	8,219,257.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45,769,095.73	87,522,786.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840,957.73	192,742,058.01
负债合计		2,854,588,675.06	2,903,561,071.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456,447,120.00	380,280,7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627,932,554.88	1,068,588,937.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2,378,315.39	192,837,172.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1,779,382.78	24,442,929.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4,434,054.09	-21,991,70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2,971,427.14	1,644,158,083.65
少数股东权益	九、1	119,005,346.69	135,177,016.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41,976,773.83	1,779,335,10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96,565,448.89	4,682,896,171.76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262,868.29	104,360,478.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0	17,5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45,479,398.07	14,633,203.34
预付款项		18,300,348.34	60,860,413.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514,304,461.32	405,435,752.37
存货		11,373,336.69	9,748,462.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494,842.34	39,183,231.99
流动资产合计		802,215,255.05	651,721,541.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904,496.65	297,881,212.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400,607,392.05	1,427,971,311.15
投资性房地产		4,056,277.02	4,118,614.38
固定资产		21,154,757.52	20,940,973.02
在建工程		12,027,511.90	13,274,555.6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23,312.72	453,493.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78,274.23	855,716.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11,855.84	483,964.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500,000.00	1,094,339.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3,863,877.93	1,767,074,180.22
资产总计		2,426,079,132.98	2,418,795,721.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514,500.00	31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20,000.00	43,810,000.00
应付账款		20,565,969.09	19,663,285.30
预收款项		5,657,791.29	53,179,550.66
应付职工薪酬		87,702.07	744,486.91
应交税费		25,227,787.72	10,385,688.38
应付利息		156,630.14	1,389,159.4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922,549.87	204,862,854.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8,252,930.18	646,035,024.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126,105.13	64,279,057.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126,105.13	64,279,057.61
负债合计		122,379,035.31	710,314,082.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6,447,120.00	380,280,7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07,603,572.91	1,041,457,161.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378,315.39	192,837,172.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779,382.78	24,442,929.82
未分配利润		135,491,706.59	69,463,629.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03,700,097.67	1,708,481,638.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26,079,132.98	2,418,795,721.51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096,127,235.87	6,182,667,324.4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7,096,127,235.87	6,182,667,324.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20,121,535.13	6,178,258,256.9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656,771,231.80	5,738,366,276.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5,284,729.89	13,702,531.44
销售费用	七、63	92,009,054.40	79,627,947.73
管理费用	七、64	310,740,038.24	254,161,287.96
财务费用	七、65	31,324,513.87	47,581,062.14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113,991,966.93	44,819,151.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18,714,007.68	113,172,695.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4,517.20	-149,409.2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80,291.58	117,581,763.00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63,095,777.22	40,301,166.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000.00	494,278.5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9,999,496.33	17,272,082.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96,684.50	2,668,209.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815,989.31	140,610,847.2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24,757,756.86	20,495,446.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58,232.45	120,115,40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762,208.78	117,273,759.67
少数股东损益	九、1	-40,703,976.33	2,841,641.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2	-120,458,857.45	76,016,787.9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0,458,857.45	76,016,787.98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458,857.45	76,016,787.9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0,458,857.45	76,016,787.98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7,400,625.00	196,132,189.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696,648.67	193,290,547.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703,976.33	2,841,641.3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15	0.3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15	0.3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00,958,062.97	429,574,316.2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01,612,726.22	422,759,505.95
税金及附加		467,864.77	2,173,818.56
销售费用		6,435,030.85	6,745,017.59
管理费用		26,468,958.77	25,331,210.41
财务费用		-7,090,415.63	21,514,608.90
资产减值损失		99,160,220.77	4,637,390.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68,861,046.73	69,211,999.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91,121.15	-149,409.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764,723.95	15,624,764.15
加：营业外收入		29,475,869.16	13,223,515.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42,959.68	38,514.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0,847.80	30,870.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697,633.43	28,809,764.73

减：所得税费用		-1,666,896.16	7,159,352.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364,529.59	21,650,411.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0,458,857.45	76,016,787.9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458,857.45	76,016,787.9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0,458,857.45	76,016,787.98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094,327.86	97,667,199.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52,331,273.94	6,528,156,043.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8,136,005.85	227,578,919.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91,615,374.01	79,325,00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2,082,653.80	6,835,059,969.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01,582,030.50	6,109,930,245.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3,349,380.43	360,577,556.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741,739.00	134,469,556.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466,970,659.57	340,429,669.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6,643,809.50	6,945,407,02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38,844.30	-110,347,058.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127,308.76	149,305,768.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87,407.89	3,460,595.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3,837.73	990,105.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83,136,105.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764,660.22	153,756,469.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515,529.67	165,601,984.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669,870.00	12,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185,399.67	178,101,98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79,260.55	-24,345,515.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3,507,497.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1,495,779.75	1,363,616,128.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3,633,679.65	45,918,33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8,636,956.90	1,409,534,466.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8,254,161.06	1,123,462,096.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860,412.61	88,765,929.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61,599,543.22	18,452,03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4,714,116.89	1,230,680,057.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77,159.99	178,854,408.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96,954.43	5,977,298.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337,899.29	50,139,132.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039,936.34	299,900,803.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377,835.63	350,039,936.34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459,576.91	536,000,539.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93,440.04	60,196,53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053,016.95	596,197,071.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8,620,728.56	472,876,619.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62,585.49	17,117,498.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59,346.33	28,584,435.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966,548.45	206,778,289.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3,509,208.83	725,356,84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456,191.88	-129,159,771.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127,308.76	136,805,768.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457,343.70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25.00	25,01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26,420.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912,799.04	139,830,781.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14,054.00	33,757,091.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843,95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358,005.00	33,757,091.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54,794.04	106,073,690.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3,507,497.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3,514,500.00	39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75,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7,021,997.50	428,675,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2,000,000.00	302,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307,323.91	61,948,594.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01,621.03	11,918,799.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408,944.94	376,467,393.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13,052.56	52,208,006.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7.71	296.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712,092.43	29,122,221.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85,743.95	57,663,522.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497,836.38	86,785,743.95

法定代表人: 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92,837,172.84		24,442,929.82		-21,991,701.73	135,177,016.51	1,779,335,100.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92,837,172.84		24,442,929.82		-21,991,701.73	135,177,016.51	1,779,335,100.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166,375.00				559,343,617.16		-120,458,857.45		7,336,452.96		56,425,755.82	-16,171,669.82	562,641,673.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458,857.45				63,762,208.78	-40,703,976.33	-97,400,625.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166,375.00				562,979,152.13								639,145,527.1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166,375.00				562,979,152.13								639,145,527.1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36,452.96		-7,336,452.96	-24,328,000.00	-24,328,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336,452.96		-7,336,452.9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328,000.00	-24,328,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3,635,534.97							48,860,306.51	45,224,771.54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6,447,120.00				1,627,932,554.88		72,378,315.39		31,779,382.78		34,434,054.09	119,005,346.69	2,341,976,773.83

项目	上期										
----	----	--	--	--	--	--	--	--	--	--	--

2016 年年度报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16,820,384.86		22,277,888.62		-110,480,768.05	132,335,375.15	1,609,822,563.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16,820,384.86		22,277,888.62		-110,480,768.05	132,335,375.15	1,609,822,563.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016,787.98		2,165,041.20		88,489,066.32	2,841,641.36	169,512,536.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016,787.98				117,273,759.67	2,841,641.36	196,132,189.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65,041.20		-28,784,693.35		-26,619,652.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5,041.20		-2,165,041.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68,588,937.72		192,837,172.84		24,442,929.82		-21,991,701.73	135,177,016.51	1,779,335,100.16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92,837,172.84		24,442,929.82	69,463,629.96	1,708,481,638.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92,837,172.84		24,442,929.82	69,463,629.96	1,708,481,638.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166,375.00				566,146,411.54		-120,458,857.45		7,336,452.96	66,028,076.63	595,218,458.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458,857.45			73,364,529.59	-47,094,327.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166,375.00				562,979,152.13						639,145,527.1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166,375.00				562,979,152.13						639,145,527.1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36,452.96	-7,336,452.96	
1.提取盈余公积									7,336,452.96	-7,336,452.9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3,167,259.41						3,167,259.41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6,447,120.00				1,607,603,572.91		72,378,315.39		31,779,382.78	135,491,706.59	2,303,700,097.6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16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16,820,384.86		22,277,888.62	76,597,911.32	1,637,434,091.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16,820,384.86		22,277,888.62	76,597,911.32	1,637,434,09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016,787.98		2,165,041.20	-7,134,281.36	71,047,547.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016,787.98			21,650,411.99	97,667,199.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65,041.20	-28,784,693.35	-26,619,652.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5,041.20	-2,165,041.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619,652.15	-26,619,652.1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80,745.00				1,041,457,161.37		192,837,172.84		24,442,929.82	69,463,629.96	1,708,481,638.99

法定代表人：卞志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富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宜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不适用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电子、本公司或公司）是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1998）09号文批准，由福建福日集团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9年5月7日在福建省工商局注册登记。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41号文批准，公司于1999年4月19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每股面值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万股，并于同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简称“福日电子”，股票代码“600203”。公司总股本25,640万股，其中发起人股18,640万股，社会公众股7,000万股。2006年度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4,054.41万股。2009年8月24日公司股份实现全流通。

根据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59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234,836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6.43元。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从人民币240,544,100.00元增加到人民币283,778,936.00元。根据本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433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6,501,809股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8.29元。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从人民币283,778,936.00元增加到人民币380,280,745.00元。

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29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166,375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8.58元。本次发行后，贵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股本）从人民币380,280,745.00元增加到人民币456,447,120.00元。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05101389R，法人代表：卞志航，住所：福州开发区科技园区快安大道创新楼，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硬件及外围设备、软件及系统集成、微电子、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家用电器、电子元器件的制造、销售；照明灯具，光电材料、器件及其应用（配套）产品、移动通信终端（含手提电话等）、电力设备及其自动化系统研发、制造和销售；光电照明工程设计、施工和服务；光电照明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信息技术服务；对外贸易；光学玻璃及玻璃纤维、工程塑料、轻工产品、纺织品、服装的加工、销售；电力设备及器材、电工设备及器材、机械设备、五金、仪器仪表、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矿产品（不含煤炭）、百货、饲料（不含添加剂）的销售；对节能项目的投资；节能技术开发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公司是集科研、生产、流通、服务为一体，拥有多家参、控股公司，技、工、贸相结合的外向型经济实体。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于2017年3月14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不适用

1.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实业）、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美通讯）、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配件）、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科技）、福建福日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进出口）、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光电）、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图节能）、山西福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福日）、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蓝图）、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福日照明)、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锐光电)、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迈锐)、福建友好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好环境)、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磊科技)、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诺通讯)、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中诺)、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以诺)、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安添)、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锐通信)、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旗开)、深圳市创诺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诺)、旗开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旗开)。具体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2016年12月一级子公司中诺通讯收购迅锐通信51%的股权,迅锐通信拥有深圳旗开一家全资子公司、深圳旗开拥有深圳创诺、香港旗开两家全资子公司;2015年子公司福日激光清算注销;2015年广东以诺吸收合并创诺科技。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1、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一般处理方法

A.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月初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1. 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 贷款和应收款项；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 其他金融负债。

2. 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及任何保留权益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收益确认为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如存在下列情况：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不涉及债务重组所指情形)，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

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合并范围组合-纳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纳入合并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账龄状态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含 2 年)	20	20
2—3 年 (含 3 年)	70	70
3 年以上	100	100

备注：子公司中诺通讯、源磊科技 0-6 个月（含 6 个月）以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子公司中诺通讯 0-6 月（含 6 个月）以内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为 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个别计价法及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

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16)项固定资产及折旧和第(21)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35	5%	4.75%—2.71%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10	5%	19%—9.5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19.00%—9.50%
管理用具	直线法	3—5	5%	31.67%—19.00%
节能项目资产	直线法	合同年限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不适用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17.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后再作调整。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

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售后回购是指销售商品的同时，公司同意日后再将同样或类似的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的，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没有转移，不应确认收入；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公司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公司根据政策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应用，并以书面方式列明与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一致的衍生金融工具应用原则。

衍生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中确认。对于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任何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取决于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不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1%、6%、3%、0%
营业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迈锐光电	15%
源磊科技	15%
中诺通讯	15%
北京安添	15%
友好环境	15%
迅锐通信	15%
深圳旗开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1) 本公司生产的出口商品销售适用“免、抵、退”政策，退税率为17%。

(2)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共同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子公司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ONTIM手机平台系统软件V1.0”经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朝国税通(2012)200395号税务通知书、“ONTIM手机平台系统软件V2.0”经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朝国税软字[2015]20150429100095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确认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2. 所得税

(1) 子公司迈锐光电于2013年9月取得证书编号为GF20134420004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在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深国税宝龙减免备案[2014]68号)；于2016年11月21日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64420353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在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深国税宝西通[2017]18833号)，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源磊科技于2015年11月取得证书编号为GF20154420012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在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深国税宝松减免备案[2016]0003号)，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友好环境于2014年10月10日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43500030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4) 子公司中诺通讯于2013年8月14日取得证书编号为GF20134420023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2016年11月21日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64420298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在深圳市龙华新区地方税务局民治税务所备案，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子公司北京安添于2013年11月14日取得证书编号为GF20131100029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2016年12月1日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61100025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 子公司迅锐通信于2013年10月11日取得证书编号为GF20134420083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2016年11月21日取得证书编号为GF20164420182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 子公司深圳旗开于2014年9月30日取得证书编号为GF20144420107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税收优惠的期间为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89,728.75	670,591.59
银行存款	487,399,628.84	345,908,949.14
其他货币资金	147,791,844.26	153,404,746.46
合计	635,681,201.85	499,984,287.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5,925,750.13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0,330,067.16	139,157,888.13
银行借款保证金	10,629,012.35	8,195,000.00
保函保证金	6,449,286.71	
存出投资款	284,370.23	
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款	99,107.81	141,905.93
保本理财产品		5,000,000.00
质押股权分红款		909,952.40
合计	147,791,844.26	153,404,746.46

其他说明

受限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贷款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合计 147,408,366.22 元，在现金流量表中作为受限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

(2) 期末银行存款中有诉讼冻结存款 1,895,000.00 元在现金流量表中作为受限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除上述保证金及受限存款外，无其他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865,766.56	6,933,540.86
合计	38,865,766.56	6,933,540.8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3,522,877.24	
合计	143,522,877.2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8,085,768.78	99.53	63,562,723.93	5.31	1,134,523,044.85	1,173,265,692.87	99.92	56,798,014.09	4.84	1,116,467,678.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3,763.97	0.47	5,653,763.97	100.00		933,449.08	0.08	933,449.08	100.00	
合计	1,203,739,532.75	/	69,216,487.90	/	1,134,523,044.85	1,174,199,141.95	/	57,731,463.17	/	1,116,467,678.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含1年)	1,099,904,020.62	16,352,163.96	1.49
1至2年(含2年)	52,859,727.43	10,571,945.48	20.00
2至3年(含3年)	28,944,687.51	20,261,281.27	70.00
3至4年(含4年)	3,483,141.46	3,483,141.46	100.00
4至5年(含5年)	675,232.23	675,232.23	100.00
5年以上	12,218,959.53	12,218,959.53	100.00
合计	1,198,085,768.78	63,562,723.93	5.3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鸿佳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10,000.00	71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福建祥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福日光电应收账款	4,010,314.89	4,010,314.89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鸿佳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10,000.00	71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福建祥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福日光电应收账款	4,010,314.89	4,010,314.89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慈溪市博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14,425.90	414,425.90	100.00%	胜诉, 收回可能性低
上虞市日峰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519,023.18	519,023.18	100.00%	胜诉, 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5,653,763.97	5,653,763.9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398,271.9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568,476.5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子公司源磊科技应收账款	329,543.38	原控股股东买断
子公司中诺通讯应收账款	3,238,933.15	原股东担保转让
合计	3,568,476.53	/

其他说明

(1) 2016 年子公司源磊科技原控股股东颜海红按收购协议的约定, 以现金买断收购前形成的部分应收账款余额 896,851.81 元, 上述应收账款已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329,543.38 元。

(2) 2016 年子公司中诺通讯将应收账款 5,967,049.32 元、预收账款 1,982,865.64 元、应付账款 3,988,696.84 元整体转让, 并由王清云和霍保庄为受让方提供担保。上述应收账款已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3,238,933.15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15,238.9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315,238.98	实质坏账	中诺通讯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1,315,238.98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为终端 (东莞) 有限公司	485,402,269.24	40.32	4,854,022.69
摩托罗拉 (武汉) 移动技术通信有限公司	152,543,619.11	12.67	1,525,436.19
MHossainElectronics	36,553,072.50	3.04	365,530.73
四川蓝景光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9,699,725.93	2.47	296,997.26
重庆红辣椒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058,644.21	1.92	230,586.44
合计	727,257,330.99	60.42	7,272,573.3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15,306,339.19	89.77	361,143,264.78	85.37
1 至 2 年 (含 2 年)	8,184,482.66	1.77	23,141,358.18	5.47
2 至 3 年 (含 3 年)	1,958,480.80	0.42	9,674,380.51	2.29
合计	425,449,302.65	91.96	393,959,003.47	93.1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共计 47,342,482.40 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 10.23%, 主要是公司海外事业部进出口业务及子公司福日科技、福日实业尚未结算的货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16,999,995.05	25.29
大东亚 (福建) 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43,421,743.70	9.39
爱乐体育用品 (福建) 有限公司	36,150,806.04	7.81
福清市福盛达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9,331,705.17	6.34
上海誉万实业有限公司	18,510,570.69	4.00
合计	244,414,820.65	52.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962,136.60 元。

2. 本期实际核销的预付款项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预付款项	1,824,408.73

其中重要的预付款项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金圣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814,408.73	无法收回	报子公司中诺通讯	否
深圳市同泽塑胶有限公司	货款	10,000.00		董事会通过	否
小计		1,824,408.73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90,458.36	18.57	14,990,458.36	100.00		14,990,458.36	19.24	14,990,458.3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130,548.06	62.09	18,919,369.00	37.74	31,211,179.06	53,721,083.43	68.94	24,218,695.41	45.08	29,502,388.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615,505.58	19.34	15,615,505.58	100.00		9,210,226.00	11.82	9,210,226.00	100.00	
合计	80,736,512.00	/	49,525,332.94	/	31,211,179.06	77,921,767.79	/	48,419,379.77	/	29,502,388.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位)				
上海傲闽实业有限公司	14,990,458.36	14,990,458.36	100.00%	对方涉及多项诉讼,在银行贷款已逾期,为可疑类
合计	14,990,458.36	14,990,458.3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含1年)	29,155,934.75	1,055,197.12	3.62%
1至2年(含2年)	3,190,090.18	638,018.04	20%
2至3年(含3年)	1,861,230.98	1,302,861.69	70%
3至4年(含4年)	4,741,319.60	4,741,319.60	100%
4至5年(含5年)	1,892,794.54	1,892,794.54	100%
5年以上	9,289,178.01	9,289,178.01	100%
合计	50,130,548.06	18,919,369.00	37.7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华兴财政证券有限公司	9,210,226.00	9,210,226.00	100.00	胜诉多年未偿还
深圳市朗华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福日优美应收款项	5,978,944.81	5,978,944.81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福州华旭机械电子工程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福日光电预付货款	426,334.77	426,334.77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15,615,505.58	15,615,505.58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47,740.3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057,562.7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福泰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57,562.70	企业已注销	报董事会审议	否
合计	/	6,057,562.7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5,865,934.46	14,273,740.63
备用金及预支工作款	1,394,963.01	1,111,058.76
员工个人借款	544,518.35	894,294.81
应收华兴证券国债款	9,210,226.00	9,210,226.00
预付货款转入	24,059,341.02	23,927,959.23
代垫社保款	3,707,873.63	3,258,698.92
往来款	8,509,739.46	6,161,836.62
设备使用费		2,973,325.66
废料销售款		873,038.24
代垫款及其他	7,443,916.07	15,237,588.92
合计	80,736,512.00	77,921,767.7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傲闽实业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14,990,458.36	3至4年	18.57	14,990,458.36
福建华兴财政证券有限公司	应收国债款	9,210,226.00	5年以上	11.41	9,210,226.00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2,951.24	6个月以内	8.67	70,029.51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000,000.00	1年以内	4.95	200,000.00
深圳市朗华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货款	3,422,415.95	2至3年	4.24	3,422,415.95
合计	/	38,626,051.55	/	47.84	27,893,129.8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6,439,912.00	13,626,524.31	322,813,387.69	270,729,877.92	18,412,478.98	252,317,398.94
在产品	58,629,099.40	2,125,570.66	56,503,528.74	73,208,960.77	158,254.21	73,050,706.56
库存商品	178,152,763.66	13,316,391.37	164,836,372.29	103,276,655.94	11,306,226.30	91,970,429.64
委托加工物资	194,167,970.71	7,606,171.10	186,561,799.61	23,807,598.10	764,521.56	23,043,076.54
发出商品	232,606,783.31	3,075,343.77	229,531,439.54	100,683,549.97	4,036,635.89	96,646,914.08
合计	999,996,529.08	39,750,001.21	960,246,527.87	571,706,642.70	34,678,116.94	537,028,525.76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412,478.98	7,943,035.78	588,229.97		13,317,220.42	13,626,524.31
在产品	158,254.21	1,967,316.45				2,125,570.66
库存商品	11,306,226.30	5,008,599.39			2,998,434.32	13,316,391.37
委托加工物资	764,521.56	33,646.74	6,808,002.80			7,606,171.10
发出商品	4,036,635.89	782,582.20			1,743,874.32	3,075,343.77
合计	34,678,116.94	15,735,180.56	7,396,232.77		18,059,529.06	39,750,001.2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549,674.90	
合计	549,674.90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68,783,398.88	112,681,864.12
增值税留抵税额	55,987,418.33	18,923,745.78
待摊费用	251,859.08	16,870.80
预缴企业所得税	3,272,421.37	592,927.9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	
合计	128,395,097.66	132,215,408.68

其他说明

注：银行理财产品期末余额系子公司迈锐光电购入的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理财产品，该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按月分红，理财存续期限为无固定存续期，可每日申购赎回。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66,712,875.27	35,808,378.62	130,904,496.65	333,689,590.68	35,808,378.62	297,881,212.0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11,083,308.19		111,083,308.19	278,060,023.60		278,060,023.60
按成本计量的	55,629,567.08	35,808,378.62	19,821,188.46	55,629,567.08	35,808,378.62	19,821,188.46
合计	166,712,875.27	35,808,378.62	130,904,496.65	333,689,590.68	35,808,378.62	297,881,212.06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4,578,887.67		14,578,887.67
公允价值	111,083,308.19		111,083,308.1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96,504,420.52		96,504,420.52
已计提减值金额			

注：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性工具系公司持有的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536）4,110,000股及公司持有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票代码601211）2,599,441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821,188.46			19,821,188.46					0.89
珲春宝力通信有限公司	35,808,378.62			35,808,378.62	35,808,378.62			35,808,378.62	18.8428
合计	55,629,567.08			55,629,567.08	35,808,378.62			35,808,378.62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35,808,378.62		35,808,378.62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35,808,378.62		35,808,378.62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员工中长期借款	164,583.45		164,583.45	379,416.71		379,416.71	
合计	164,583.45		164,583.45	379,416.71		379,416.71	/

员工中长期借款系子公司源磊科技提供给员工的2至5年的购车贷款。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顺微电子	69,921,970.86			2,270,827.76			3,000,000.00			69,192,798.62
两岸照明	16,184,689.51		14,978,378.95	-1,206,310.56						
重庆语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64,760.58						2,735,239.42
小计	86,106,660.37	3,000,000.00	14,978,378.95	799,756.62			3,000,000.00			71,928,038.04
合计	86,106,660.37	3,000,000.00	14,978,378.95	799,756.62			3,000,000.00			71,928,038.04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处置两岸照明的股权，详见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注释。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591,433.91			12,591,433.91
2. 本期增加金额	382,500.00			382,500.00
(1) 外购	382,500.00			382,500.0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973,933.91			12,973,933.9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208,827.50			7,208,827.50
2. 本期增加金额	524,069.64			524,069.64
(1) 计提或摊销	524,069.64			524,069.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732,897.14			7,732,897.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41,036.77			5,241,036.77
2. 期初账面价值	5,382,606.41			5,382,606.4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节能项目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管理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8,079,965.51	261,938,415.35	350,864,930.67	14,772,282.28	62,044,586.12	967,700,179.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658.12	75,492,767.25	2,359,208.27	10,888,845.00	88,860,478.64
(1) 购置		119,658.12	67,941,763.80	294,681.37	8,348,837.00	76,704,940.29
(2) 在建工程转入			7,551,003.45			7,551,003.45
(3) 企业合并增加				2,064,526.90	2,540,008.00	4,604,534.90
3. 本期减少金额	820,384.00		5,588,107.57	2,272,179.00	3,121,598.83	11,802,269.40
(1) 处置或报废			5,588,107.57	2,272,179.00	3,121,598.83	10,981,885.40
(2) 其他	820,384.00					820,384.00
4. 期末余额	277,259,581.51	262,058,073.47	420,769,590.35	14,859,311.55	69,811,832.29	1,044,758,389.1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435,744.99	29,792,041.31	115,593,952.53	8,939,454.79	32,158,079.33	200,919,272.95
2. 本期增加金额	7,472,354.82	31,392,131.73	35,018,993.71	2,264,409.47	12,129,556.22	88,277,445.95
(1) 计提	7,472,354.82	31,392,131.73	35,018,993.71	920,621.08	10,279,540.49	85,083,641.83
(2) 企业合并增加				1,343,788.39	1,850,015.73	3,193,804.12
3. 本期减少金额			3,480,748.74	1,952,532.22	2,318,348.79	7,751,629.75
(1) 处置或报废			3,480,748.74	1,952,532.22	2,318,348.79	7,751,629.75
4. 期末余额	21,908,099.81	61,184,173.04	147,132,197.50	9,251,332.04	41,969,286.76	281,445,089.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047,470.28	121,723.97	138,183.34	6,307,377.59
2. 本期增加金额		37,475,444.01	961,759.23		153,188.97	38,590,392.21
(1) 计提		37,475,444.01	961,759.23		153,188.97	38,590,392.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0.16	120,539.97		121,750.13
(1) 处置或报废			1,210.16	120,539.97		121,750.13
4. 期末余额		37,475,444.01	7,008,019.35	1,184.00	291,372.31	44,776,019.6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5,351,481.70	163,398,456.42	266,629,373.50	5,606,795.51	27,551,173.22	718,537,280.35
2. 期初账面价值	263,644,220.52	232,146,374.04	229,223,507.86	5,711,103.52	29,748,323.45	760,473,529.3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8,899,467.60	11,222,532.18	1,781,720.93	5,895,214.49	
管理用具	765,326.92	607,204.17	153,188.97	4,933.78	
节能项目资产	217,884,453.31	38,583,713.52	35,860,147.95	143,440,591.84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0,923,176.09	4,730,844.61		36,192,331.48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366,857.88
管理用具	293,850.02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耀隆节电节能项目	2,643,899.58	2,643,899.58		2,643,899.58	1,600,000.00	1,043,899.58
两融-管理信息化系统	3,977,474.15		3,977,474.15	2,222,346.07		2,222,346.07
兆元光电项目	5,664,980.24		5,664,980.24	5,664,980.24		5,664,980.24
待安装调试设备	2,277,228.85		2,277,228.85	5,231,412.29		5,231,412.29
led 显示屏	434,977.10		434,977.10	434,977.10		434,977.10
南国风光伏	182,822.22	182,822.22		182,822.22		182,822.22
闽东电机项目				2,124,841.16		2,124,841.16
新楼展示厅项目				196,463.00		196,463.00
合计	15,181,382.14	2,826,721.80	12,354,660.34	18,701,741.66	1,600,000.00	17,101,741.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耀隆节电节能项目	1,043,899.58	因业主方拆迁搬厂至今未重新安装
南国风光伏	182,822.22	
合计	1,226,721.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及著作权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826,076.96	11,021,217.92	164,900,518.68	92,422,000.00	325,169,813.5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58,859.38	25,926,975.77		28,185,835.15
(1) 购置		2,101,252.55	94,077.67		2,195,330.2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57,606.83	18,064,500.00		18,222,106.83
(4) 其他			7,768,398.10		7,768,398.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6,826,076.96	13,280,077.30	190,827,494.45	92,422,000.00	353,355,648.7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62,008.43	5,471,772.23	39,331,424.14	64,663,534.20	113,128,73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0,532.04	2,444,833.42	27,455,429.66	200,000.04	31,260,795.16
(1) 计提	1,160,532.04	2,353,703.32	25,648,979.66	200,000.04	29,363,215.06
(2) 企业合并增加		91,130.10	1,806,450.00		1,897,580.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822,540.47	7,916,605.65	66,786,853.80	64,863,534.24	144,389,534.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6,420.97		26,775,132.67	27,021,553.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6,420.97		26,775,132.67	27,021,553.6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003,536.49	5,117,050.68	124,040,640.65	783,333.09	181,944,560.91
2. 期初账面价值	53,164,068.53	5,303,024.72	125,569,094.54	983,333.13	185,019,520.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2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ONTIM 云便签应用软件 V10		1,483,531.92		1,483,531.92		
ONTIM 文件管理应用软件 V10		1,465,023.24		1,465,023.24		
ONTIM 邮件管理应用软件 V10		1,616,289.80		1,616,289.80		
ONTIM 图文扫描应用软件 V10		1,608,240.08		1,608,240.08		
ONTIM 智能同步应用软件 V10		1,595,313.06		1,595,313.06		
合计		7,768,398.10		7,768,398.10		

其他说明

开发支出归集项目正式立项后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软件著作权取得时转入无形资产。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1,058,242.88					1,058,242.88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353,311.69					353,311.69
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61,890.64					461,890.64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104,690,879.22				104,690,879.22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97,849.68				2,097,849.68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29,267,773.00				29,267,773.00
深圳市中诺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345,096,891.46				345,096,891.46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75,180,438.16				75,180,438.16
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		105,929,215.34			105,929,215.34
合计	558,207,276.73	105,929,215.34			664,136,492.0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1,058,242.88					1,058,242.88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353,311.69					353,311.69
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61,890.64					461,890.64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97,849.68					2,097,849.68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29,900,000.00				29,900,000.00
合计	3,971,294.89	29,900,000.00				33,871,294.89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2014 年末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2012 年末孙公司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其母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 2013 年末孙公司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其母公司福建福日实业有限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 2014 年末子公司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公司对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5) 2016 年末本公司依据子公司迈锐光电的评估结果，计提 2,990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12 年以现金收购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1,058,242.88 元。

(2) 公司之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1 年收购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90% 股权，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353,311.69 元。

(3) 公司之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2 年以现金收购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461,890.64 元。

(4) 公司 2013 年 9 月末以现金收购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132,630,025.52 元。2014 年将原纳入商誉的专利技术评估增值按投资比例还原无形资产，相应减少商誉 27,939,146.30 元。

(5) 公司 2013 年 10 月末以现金收购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2,097,849.68 元。

(6) 公司 2014 年 10 月末以现金收购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29,267,773.00 元。

(7) 公司 2014 年 12 月末发行股份收购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345,096,891.46 元。

(8) 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2014 年 2 月以股权收购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75,180,438.16 元。

(9) 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收购迅锐通信 51% 股权, 本次收购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将收购价款 153,000,000 元大于被收购企业迅锐通信在购买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47,070,784.66 元的差额 105,929,215.34 元确认为商誉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技术开发收益分享支出	11,760,000.00		5,880,000.00		5,880,000.0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3,740,992.56	2,102,394.46	3,517,937.04	722,034.16	11,603,415.82
模具费用摊销	2,883,099.03	1,387,934.95	2,767,324.95	549,674.90	954,034.13
网络推广费	3,214.25	18,396.23	8,470.33		13,140.15
碳纤维箱体设计费	137,500.00		137,500.00		
品牌创建服务咨询费	558,720.14		558,720.14		
推广平台服务费		294,000.00	73,500.00		220,500.00
两融项目技术服务费		51,282.05	8,547.00		42,735.05
其他	11,250.00	128,205.13	25,495.01		113,960.12
合计	29,094,775.98	3,982,212.82	12,977,494.47	1,271,709.06	18,827,785.2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258,104.58	11,284,681.25	46,519,619.98	7,663,750.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66,074,225.72	10,215,908.49	3,503,127.55	875,781.89
预提费用			1,935,856.48	483,964.12
政府补助			2,570,000.00	385,500.00
合并抵销未实现损益	5,119,399.09	1,031,271.38	4,750,369.14	980,405.71
薪酬	3,817,477.00	572,621.55		
待税务确认的进项税额转出	10,078,823.37	2,519,705.84		
合计	152,348,029.76	25,624,188.51	59,278,973.15	10,389,401.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6,504,420.52	24,126,105.13	257,116,230.45	64,279,057.61
被收购子公司的评估增值	133,815,106.14	21,642,990.60	144,175,321.22	23,243,729.0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5,883.33	2,382.50	20,153.77	3,023.07
合计	230,335,409.99	45,771,478.23	401,311,705.44	87,525,809.7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2.50	25,621,806.01	3,023.07	10,386,37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2.50	45,769,095.73	3,023.07	87,522,786.6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2,009,562.37	173,562,908.75
可抵扣亏损	281,119,635.63	230,903,527.14
合计	513,129,198.00	404,466,435.8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年		20,035,608.63	2011年亏损
2017年	25,689,789.18	26,652,669.98	2012年亏损
2018年	18,470,568.67	44,375,613.91	2013年亏损
2019年	64,103,494.35	66,712,289.88	2014年亏损
2020年	73,378,089.00	73,127,344.74	2015年亏损
2021年	99,477,694.43		2016年亏损
合计	281,119,635.63	230,903,527.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8,553,370.52	18,388,087.52
预付工程设备款		460,249.61
预付购房款	800,838.00	800,838.00
预付发行费用		1,094,339.62

预付投资款	26,500,000.00	
合计	45,854,208.52	20,743,514.75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2,440,836.02	299,486,798.58
保证借款	132,401,664.35	477,377,513.04
信用借款	131,514,500.00	78,470,000.00
合计	346,357,000.37	855,334,311.6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信用借款期末余额中 9,800 万元为集团内互开票据并贴现的未到期金额。
- 保证借款期末数人民币 132,401,664.35 元，其中：
 - 89,680,542.00 元由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保证借款中 30,000,000.00 元由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保证借款中 12,721,122.35 元以子公司深圳市迅锐通信公司原股东梁立万、黄晓玲的房产和保单提供担保。
- 质押借款期末数人民币 82,440,836.02 元，其中：
 - 质押借款中 29,655,421.25 元以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应收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和联想移动通信（武汉）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质押，同时由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和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质押借款中 44,785,414.77 元以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的 10,629,012.35 元保证金质押；同时由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质押借款中 8,000,000 元为子公司福日科技应收出口退税专户质押。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	32,709,780.71
银行承兑汇票	418,299,538.50	263,264,106.72
合计	422,299,538.50	295,973,887.4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含1年）	1,098,702,353.58	901,121,661.96
一至二年（含2年）	69,529,004.63	23,914,221.73
二至三年（含3年）	16,262,022.37	19,963,607.08
三年以上	22,833,919.01	6,862,845.31
合计	1,207,327,299.59	951,862,336.0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货款及工程款	108,624,946.01	主要是公司海外事业部进出口业务尚未结算的货款及子公司蓝图节能尚未到付款期的工程款等
合计	108,624,946.0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63,902,853.03	257,311,247.51
工程款	153,275.00	757,639.31
合计	364,056,128.03	258,068,886.8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货款及项目款	22,296,865.44	主要系子公司福日实业尚未结算的预收货款及子公司迈锐光电尚未结算的预收项目款
合计	22,296,865.44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856,357.63	375,934,195.74	348,688,816.15	46,101,737.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8,153.60	19,979,898.93	20,446,354.92	81,697.61
三、辞退福利		912,815.72	434,154.72	478,661.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404,511.23	396,826,910.39	369,569,325.79	46,662,095.8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37,716.10	349,423,385.79	322,342,004.68	45,619,097.21
二、职工福利费		8,636,015.76	8,588,218.48	47,797.28
三、社会保险费	3,397.20	8,034,194.68	8,022,806.06	14,785.8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397.20	6,785,577.22	6,775,135.82	13,838.60
工伤保险费		609,926.66	609,518.72	407.94
生育保险费		638,270.80	637,731.52	539.28
补充医疗保险		420.00	420.00	
四、住房公积金	17,640.00	8,565,221.35	8,437,957.35	144,90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7,604.33	1,275,378.16	1,297,829.58	275,152.9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8,856,357.63	375,934,195.74	348,688,816.15	46,101,737.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70.88	18,502,164.90	18,423,455.89	80,079.89
2、失业保险费	85.68	946,269.41	944,737.37	1,617.72
3、企业年金缴费	546,697.04	531,464.62	1,078,161.66	
合计	548,153.60	19,979,898.93	20,446,354.92	81,697.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774,586.04	13,092,003.03
消费税		
营业税	324,854.53	3,170,293.93
企业所得税	37,370,580.18	21,426,109.79
个人所得税	10,614,166.50	9,902,673.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6,525.10	1,299,236.08
印花税	352,377.82	383,967.02
防洪费	3,440.79	79,664.13

房产税	518,936.37	178,254.14
土地使用税	264,593.88	190,315.61
教育费附加	589,330.48	944,609.24
其他	164.36	
合计	57,599,556.05	50,667,126.87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9,204.94	249,168.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20,069.81	3,473,332.97
合计	739,274.75	3,722,501.3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5,105,522.13	35,806,803.46
预提费用	3,566,872.61	2,688,566.94
质保金	1,478,325.60	1,364,890.71
往来款	61,974,392.94	163,539,170.42
应付股权转让款	153,000,000.00	
应付发行费用	200,000.00	200,000.00
品质扣款		107,226.95
其他	15,949,332.29	15,424,692.85
合计	241,274,445.57	219,131,351.33

按账龄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0,239,056.31	201,850,248.19
1年至2年(含2年)	24,335,055.83	3,392,079.89
2年至3年(含3年)	5,860,510.49	5,104,512.07
3年以上	10,839,822.94	8,784,511.18
合计	241,274,445.57	219,131,351.3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股权转让款系子公司中诺通讯收购迅锐通信应付的股权转让款，详见附注十六、7(三)重大资产收购说明中第4小点收购迅锐通信。

2. 账龄1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工程质保金、工程尾款等。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776,475.52	50,403,564.91
其中：保证借款	10,020,475.52	7,086,564.91
抵押借款	17,756,000.00	43,317,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655,903.12	6,250,536.00
合计	41,432,378.64	56,654,100.91

其他说明：

1. 保证借款中5,020,475.52元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5,000,000.00元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源磊科技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抵押借款17,756,000.00元详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的说明。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13,655,903.12元，系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应付融资租赁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3,268,000.00	75,463,000.00
保证借款		9,975,685.90
信用借款		
合计	53,268,000.00	85,438,685.9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注：抵押借款系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陈泽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14,337,600元的抵押担保，抵押物为证号为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1100370937、1100370938、1100370939、1100370940、1100370944、1100370945号的房屋建筑物及惠府国用(2013)13021750021号的土地使用权。利率区间：5.6%-6.2%。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4,599,158.60	10,154,532.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系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应付融资租赁款。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福日科技研发专项拨款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6,912,169.00	6,912,169.00	对外担保被诉
合计	6,912,169.00	6,912,169.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子公司蓝图节能根据法院一审判决结果计提对外担保预计负债。详见附注十四、（2）或有事项5。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129,700.01	4,000,000.00	2,236,033.24	8,893,666.77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1,089,557.87	920,319.25	166,383.79	1,843,493.33	
合计	8,219,257.88	4,920,319.25	2,402,417.03	10,737,160.1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小间距 LED 显示屏 3D 全息项目	1,500,000.00		1,075,000.00		4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屏体弧形拼接装置及 LED 屏原创项目	770,000.00		370,500.00		399,500.00	
基于 LED 显示屏的全息影像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亿鑫钢铁节能补贴	97,200.00		97,200.00			与资产相关
交院项目节能补贴	163,333.33		23,333.28		140,000.05	与资产相关
低光衰、高光效白光片式 LED 光源器件产业化项目	3,299,166.68		369,999.96		2,929,166.72	与资产相关
360° 发光的高光效 LED 条形（灯丝状）光源的研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氮化铝陶瓷基板的无极调光 LED 模组研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全角度发光 LED 灯丝光源生产线节能改造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129,700.01	4,000,000.00	2,236,033.24		8,893,666.7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0,280,745.00	76,166,375				76,166,375	456,447,120

其他说明：

注：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29 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166,375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8.58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653,507,497.5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4,361,970.3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39,145,527.13 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76,166,375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562,979,152.13 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股本）从人民币 380,280,745.00 元增加到人民币 456,447,120.00 元。上述增资业经本所审验并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出具闽华兴所（2016）验字 G-010 号验资报告。2016 年 5 月 4 日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35,655,904.46	562,979,152.13	3,635,534.97	1,594,999,521.62
其他资本公积	32,933,033.26			32,933,033.26
合计	1,068,588,937.72	562,979,152.13	3,635,534.97	1,627,932,554.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增加额系公司本期非公开发行增加的股本溢价，详见附注七、（53）股本注释。

2. 本期减少额系本期子公司福日实业收购其控股子公司福日配件 25%少数股权而减少的资本公积，详见附注九、（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注释。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							

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和净资产 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 被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 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92,837,172.84	-51,590,242.99	109,021,566.94	-40,152,952.48	-120,458,857.45		72,378,315.39
其中：权益法下 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192,837,172.84	-51,590,242.99	109,021,566.94	-40,152,952.48	-120,458,857.45		72,378,315.39
持有至到期 投资重分类为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 期损益的有效 部分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192,837,172.84	-51,590,242.99	109,021,566.94	-40,152,952.48	-120,458,857.45		72,378,315.39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442,929.82	7,336,452.96		31,779,382.7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4,442,929.82	7,336,452.96		31,779,382.78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991,701.73	-110,480,768.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991,701.73	-110,480,768.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762,208.78	117,273,759.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36,452.96	2,165,041.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619,652.1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434,054.09	-21,991,701.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84,420,700.99	6,652,135,170.96	6,160,562,707.72	5,731,704,533.43
其他业务	11,706,534.88	4,636,060.84	22,104,616.77	6,661,742.84
合计	7,096,127,235.87	6,656,771,231.80	6,182,667,324.49	5,738,366,276.27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智慧家电及通讯产品	3,656,457,912.59	3,332,368,146.66	2,222,385,089.86	2,025,568,706.64
LED 光电及绿能环保	535,776,720.76	460,799,710.27	727,844,726.63	599,572,345.59
贸易类	2,884,333,426.59	2,858,967,314.03	3,123,824,364.37	3,093,720,489.27
软件及技术开发	7,852,641.05		86,178,692.84	10,440,305.57
其他			329,834.02	2,402,686.36
合计	7,084,420,700.99	6,652,135,170.96	6,160,562,707.72	5,731,704,533.43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59,444.57	1,813,989.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20,099.30	6,259,286.76
教育费附加	4,220,416.33	4,682,425.18
资源税		
房产税	2,019,789.16	796,866.97
土地使用税	686,592.39	149,963.21
印花税	1,965,670.50	
残疾人保障金	799,772.30	
其他	12,945.34	
合计	15,284,729.89	13,702,531.44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及港杂费	21,689,894.84	21,894,856.38
职工薪酬	35,886,553.75	29,100,555.21
租赁费	2,734,848.87	2,557,988.75
差旅交通费	6,944,407.47	6,152,418.31
广告宣传费	4,356,938.86	4,641,238.05
折旧费	463,020.38	661,451.31
办公费	3,440,029.14	4,316,558.47
业务招待费	2,397,284.42	2,532,184.72
保险费	425,813.76	354,534.60
售后服务费	5,746,201.52	2,072,394.78
首板样品及设计费	1,645,912.25	1,236,915.54
物料消耗	1,158,057.01	
其他	5,120,092.13	4,106,851.61
合计	92,009,054.40	79,627,947.73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491,412.03	74,127,653.82
无形资产摊销	9,067,640.30	8,908,899.75
租赁费	10,850,447.02	11,196,593.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61,610.11	3,050,431.41
办公费	7,659,992.01	10,310,687.25
差旅交通费	5,056,721.18	7,704,445.83
专业服务费	6,399,045.84	5,729,544.46
研发费	160,737,649.73	107,835,997.48
业务招待费	1,949,045.36	3,171,985.90
税费	1,837,287.31	5,037,213.03
折旧费	32,921,983.43	7,539,632.21
信息披露费	193,207.54	231,192.07
董事费	252,000.00	175,178.50
其他	14,361,996.38	9,141,832.61
合计	310,740,038.24	254,161,287.96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433,565.89	63,496,370.87
利息收入	-3,720,248.77	-5,769,365.55
汇兑净收益	-8,002,971.32	-14,707,354.18
手续费及其他	5,614,168.07	4,561,411.00
合计	31,324,513.87	47,581,062.14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8,539,672.36	17,470,798.89
二、存货跌价损失	15,735,180.56	21,540,998.7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8,590,392.21	4,207,353.73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226,721.80	1,600,000.0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29,900,000.00	
十四、其他		
合计	113,991,966.93	44,819,151.39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4,517.20	-149,409.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30,81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450.03	-137,507.1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731,752.48	909,952.4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772,034.99	111,951,556.61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064.19	598,102.73
合计	118,714,007.68	113,172,695.44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000.00	494,278.57	19,0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000.00	494,278.57	19,0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300,000.00		300,00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1,000.00	2,000.00	1,000.00
政府补助	38,126,345.43	35,971,194.07	23,650,375.40
清算损益		1,637,916.16	
业绩补偿款	23,326,420.58		23,326,420.58
其他	1,323,011.21	2,195,777.53	1,323,011.21
合计	63,095,777.22	40,301,166.33	48,619,807.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14,475,970.03	11,469,920.08	与收益相关
收购兼并补助款	5,992,500.00	9,743,500.00	与收益相关
低光衰、高光效白光 LED 片式光源器件产业化项目验收完成	369,999.96	400,833.32	与资产相关
信保补助/信保扶持资金	177,592.00	164,336.00	与收益相关
交通学院节能补贴	23,333.28	46,666.67	与资产相关
亿鑫钢铁节能补贴	97,200.00	129,6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东江产业园人才培训三等奖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福州重点展会及及境外推介费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外贸展会扶贫基金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重点外贸企业出口增长奖励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深圳市文体旅游局的贷款贴息项目	1,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项目款	1,66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款	4,27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深圳市第二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款	7,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深圳市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款	2,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内外贸发展及口岸建设专项资金用于进口贴息	360,993.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发改委自愿清洁生产审核项目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文化百强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保险费用	25,943.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东莞市促进内外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镇村引进投资项目奖励专项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行政奖励金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黄标车补贴	26,5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 LED 显示屏的全息影像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创新补助款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屏体弧形拼接装置及 LED 显示屏原创研发项目	370,5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稳岗补贴	20,936.45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5 年品牌培育的资助项目款	4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5 年度国家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	243,051.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5 年四季度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31,169.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清洁生产企业专项补贴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资金	1,478,014.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15 年度稳岗补贴	179,484.21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第二批专项资助补贴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品牌培育	5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稳岗补贴	176,559.50		与收益相关
文化创意产业专项资金 2016 年贷款贴息和保险费资助计划项目款	1,6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间距 LED 显示屏的 3D 全息影像平台项目	1,075,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专项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引进优秀项目税收奖励	55,000.00		与收益相关
仲恺高新区科技创新局企业认定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费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马尾经信局 2015 增长转型增产增效奖		1,690,6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化项目支持基金-科技三项费用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产业部电子发展基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宝安区文化产业发展资金项目产业化补贴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市场开拓资金补贴（贷款贴息）		8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集团项目补助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龙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奖励金		623,4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529,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财政库款，2014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品牌培育项目资金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马尾区 2013 鼓励先进制造款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宝安区科技成果产业化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进口贴息拨款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经济促进局进口贴息		115,9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经济促进局技改费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财政国库成长培育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贸委第三批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资金		61,6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市民营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国内市场开拓资助费）		47,070.00	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补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境外广告补贴		19,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监局补贴经费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第一批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境外专利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建电子信息（集团）科技创新三等奖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财政局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财政委员会优化外贸结构扶持资金		4,768.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8,126,345.43	35,971,194.0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96,684.50	2,668,209.93	2,196,684.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40,035.01	2,668,209.93	1,540,035.0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长期待摊费用处置损失	656,649.49		656,649.49
对外捐赠	28,824.10	64,900.00	28,824.10
停产、搬产损失		7,046,642.87	
滞纳金、违约赔偿支出	4,033,431.25	467,906.21	4,033,431.25
对外担保损失		6,912,169.00	
其他	3,740,556.48	112,254.12	3,740,556.48
合计	9,999,496.33	17,272,082.13	9,999,496.33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3,492,731.18	23,021,387.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734,974.32	-2,525,941.45
合计	24,757,756.86	20,495,446.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815,989.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953,997.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705,288.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16,864.1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投资分红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1,182,938.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38,716.7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37,273.7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539,367.73
按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266,129.30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1,336,385.4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6,910,700.5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不同年度税率的影响	351,623.15
合并产生的影响	6,773,728.78
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预计以后年度不可抵扣的影响	522,174.26
所得税费用	24,757,756.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7,325,313.36	15,859,735.51
保证金转回	47,196,931.96	25,831,625.65
政府补助	25,114,342.16	21,134,174.00
利息收入	3,720,248.77	5,522,455.42
其他	8,258,537.76	10,977,015.18
合计	91,615,374.01	79,325,005.7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173,538,172.68	108,751,157.59
付现费用	228,113,126.07	161,902,845.56
银行手续费	5,614,168.07	4,410,307.45
保证金支出增加额	46,411,249.73	59,765,311.29
其他	13,293,943.02	5,600,047.77
合计	466,970,659.57	340,429,669.6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迅锐通信取得的现金	59,809,685.26	
业绩补偿款	23,326,420.58	
合计	83,136,105.84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卖出回购式融资	23,633,679.65	
融资保证金		45,918,338.00
合计	23,633,679.65	45,918,338.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发行费用	13,313,366.22	11,918,799.89
退回定增保证金	32,788,254.81	
支付的融资租赁租金	6,250,536.00	
融资保证金	9,247,386.19	
融资费用		6,533,232.64
合计	61,599,543.22	18,452,032.53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058,232.45	120,115,401.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3,991,966.93	44,819,151.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5,607,711.47	59,935,878.18
无形资产摊销	29,363,215.06	24,818,217.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977,494.47	16,514,149.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7,684.50	4,108,089.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65.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140,562.56	57,969,826.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714,007.68	-113,172,69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97,452.93	1,152,715.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37,521.39	-3,678,657.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279,885.84	-109,405,850.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733,148.24	-429,290,833.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444,117.04	215,764,782.55
其他	-23,326,42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38,844.30	-110,347,058.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6,377,835.63	350,039,936.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0,039,936.34	299,900,803.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337,899.29	50,139,132.5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9,809,685.2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9,809,685.26

其他说明：

子公司中诺通讯收购迅锐通信 51% 股权，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15,3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6,377,835.63	350,039,936.34
其中：库存现金	489,728.75	670,591.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5,504,628.84	344,227,438.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83,478.04	5,141,905.9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377,835.63	350,039,936.3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49,303,366.22	149,944,350.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9,303,366.22	
其中：银行存款	1,895,000.00	诉讼冻结
其他货币资金	147,408,366.22	保证金

应收账款	656,614,434.83	应收账款质押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8,000,000.00	应收出口退税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90,570,920.30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1,831,994.90	抵押借款
合计	1,016,320,716.25	/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

2. 应收账款质押情况

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以对华为、联想销售货物及服务已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质押向银行借款 29,655,421.25 元；同时由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和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656,614,434.83 元。

3. 应收出口退税质押情况

子公司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以应收出口退税专户质押向银行借款 800 万元。

4.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受限情况

（1）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向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售后回租机器设备（贴片机、锡膏检测仪等），同时以该批设备为本次售后回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提供抵押保证。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设备的净值 36,192,331.48 元。

（2）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为取得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以机器设备（西门子切片机）提供抵押保证。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设备的净值 8,957,906.97 元；授信已到期，并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完成解除质押手续。

（3）子公司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证号为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 1100370937、1100370938、1100370939、1100370940、1100370944、1100370945 号的房屋建筑物及惠府国用（2013）13021750021 号的土地使用权质押给银行作为长期贷款之抵押担保。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房屋建筑物净值 145,420,681.85 元，土地使用权净值 11,831,994.90 元。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462,382.86	6.9370	51,766,549.91
欧元	7,857.26	7.3069	57,412.57
港币	0.24	0.8750	0.21
英镑	0.23	8.5094	1.9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8,840,938.04	6.9370	130,699,587.17
应付账款			
美元	36,170,556.81	6.9370	250,915,152.59
短期借款			
美元	4,787,753.26	6.9370	33,212,644.36
其他应付款			
港币	113,896.00	0.89451	101,881.1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

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迅锐通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5,300	51.00	现金收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控制权转移	0	0

其他说明：

说明：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全资子公司中诺通讯以经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备案的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整体价值评估金额作为定价参考依据，同意中诺通讯以人民币 15,300 万元收购萍乡嘉讯通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迅锐通信 51% 股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迅锐通信已经办妥工商变更手续，工商变更后续完成后，迅锐通信成为中诺通讯的控股子公司。

由于迅锐通信持有深圳旗开 100% 股权，深圳旗开分别持有创诺电子、香港旗开 100% 股权，因此，深圳旗开、创诺电子及香港旗开亦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 现金	153,000,000.00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53,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7,070,784.6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5,929,215.3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全资子公司中诺通讯以经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备案的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整体

价值评估金额作为定价参考依据，同意中诺通讯以人民币 15,300 万元收购萍乡嘉讯通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迅锐通信 51%股权。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商誉余额 105,929,215.34 元，系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收购迅锐通信 51%股权所形成。本次收购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将收购价款 153,000,000 元大于被收购企业迅锐通信在购买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47,070,784.66 元的差额 105,929,215.34 元确认为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迅锐通信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506,187,451.67	489,275,565.26
货币资金	59,809,685.26	59,809,685.26
应收款项	114,775,967.13	114,775,967.13
预付款项	22,697,749.69	22,697,749.69
存货	262,673,296.83	262,673,296.83
其他流动资产	25,122,281.66	25,122,281.66
长期股权投资	2,735,239.42	2,735,239.42
固定资产	1,410,730.78	756,894.37
无形资产	16,324,526.73	66,476.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7,974.17	637,974.17
负债：	413,891,795.47	411,355,012.50
短期借款	12,721,122.35	12,721,122.35
应付款项	301,341,277.95	301,341,277.95
预收款项	97,292,612.20	97,292,612.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36,782.97	
净资产	92,295,656.20	77,920,552.76
减：少数股东权益	45,224,871.54	38,181,070.85
取得的净资产	47,070,784.66	39,739,481.9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基准日的评估值并考虑基准日至购买日的摊销、折旧等后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3月27日，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闽电集综【2015】67号文《关于同意福建福日激光技术有限公司注销的批复》，同意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注销福建福日激光技术有限公司。2015年12月23日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开）登记内注核字【2015】第5911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决定准予福建福日激光技术有限公司注销登记。

2、根据2015年9月20日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合并协议书》，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同时解散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资产、人员，均由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承继。截至2015年12月31日，深圳市创诺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办妥工商注销手续，因此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深圳创诺。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福日实业	福州	贸易	100.00		设立
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优美通讯	深圳	制造业		51.00	收购
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福日配件	福州	贸易		100.00	设立
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福日进出口	福州	贸易		100.00	设立
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	福日光电	福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收购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福日照明	福州	制造业	51.00		设立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福日科技	福州	贸易	65.00		设立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蓝图节能	福州	节能业务	76.20		收购
山西福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福日	临汾	节能业务		100.00	设立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蓝图	武汉	节能业务		90.00	收购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迈锐光电	深圳	制造业	69.59		收购
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惠州迈锐	惠州	制造业	49.00	51.00	设立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友好环境	福州	节能业务	51.00		收购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源磊科技	深圳	制造业	51.00		收购+增资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中诺通讯	深圳	制造业	100.00		收购
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江西中诺	吉安	制造业		100.00	收购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广东以诺	东莞	制造业		100.00	收购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安添	北京	技术服务		100.00	收购
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	迅锐通信	深圳	制造业		51.00	收购
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旗开	深圳	制造业		51.00	收购
深圳市创诺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创诺	深圳	制造业		51.00	收购
旗开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旗开	香港	制造业		51.00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福日实业成立于1999年12月，由本公司出资组建成立。2016年11月10日福日电子2016年经营班子会议纪要(福股会纪【2016】23号)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福日实业及福配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7500万元，本公司已于2016年11月支付本次增资款1500万元，本次增资已于2016年11月22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优美通讯成立于2010年4月2日，注册资本港币1,332.03万元。福日实业2012年受让优美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美裕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51万港币股权(占其股权比例为

51%)，并于收购后将公司名称变更为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2013年1月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另一股东同比例对优美通讯增资，增资后股权比例仍为51%。

(3) 福日配件成立于1986年8月26日，注册资本人民币5,057.40万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同意以福日配件截止2013年12月31日经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净资产-523.70万元人民币为依据，将本公司所持有的福日配件75%的股权以1元人民币转让给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福日配件已于2014年11月25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由直接持有福日配件75%股权转变为间接持有福日配件75%的股权。

2015年11月本公司同意子公司福日实业以100元人民币受让保德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福日配件25%的股权，受让后福日实业持有福日配件100%的股权。福日配件已于2016年1月8日办理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2016年福日实业向福日配件增资1,442.60万元，福日配件注册资本于2016年11月21日变更为6500万元。

(4) 福日进出口原名福建信诚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0月13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264万元，由本公司出资设立。2014年2月福建信诚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更名为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已于2014年2月9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6年8月16日本公司与子公司福日实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福日进出口100%股权共1264万元人民币出资额，以1元人民币转让给福日实业。本次股权转让已于2016年8月3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 福日光电成立于2004年12月30日，由福建信诚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出资组建，2013年本公司受让福建信诚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持有的福日光电73.58%股份，福日光电成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26.42%股权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100元人民币受让香港Max Benefit Holdings Limited公司所持有的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光电）26.42%股权。2014年1月，本公司与香港Max Benefit Holdings Limited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香港Max Benefit Holdings Limited公司将其持有的福日光电26.42%的股权共436万元人民币出资，以100元人民币转让给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福日光电已于2014年3月27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福日光电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并于2014年8月向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支付增资款43,500,000.00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000万元。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5月19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年11月17日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以闽电集综【2015】355号文件《关于福建福日光电100%股权内部转让方案的批复》，同意福日股份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光电有限100%股权以1元转让给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2015年11月，本公司与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15年12月收到股权转让款。福日光电已于2015年12月2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福日光电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持股的全资子公司。

(6) 福日照明原名福建福日科光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6月30日，注册资本人民币4,800万元，由本公司与其他股东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

(7) 福日科技成立于2000年7月3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由本公司与其他股东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持有其65%的股权。

(8) 蓝图节能成立于2010年6月23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2012年受让练菲所持有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1,020万元股权，并与另一股东同比例增加投资。2012年末公司持有其股权为人民币1,530万元，占其实收资本的比例为51%。2013年9月公司又受让练菲持有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25.20%股权，至2013年末公司共持有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76.20%股权。

(9) 山西福日成立于2012年8月，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由蓝图节能出资设立。

(10) 武汉蓝图成立于2000年11月6日，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系蓝图节能以收购方式持有其90%的股权。

(11) 迈锐光电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10 日。根据 2013 年本公司与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以人民币 19,487 万元受让陈泽波、陈涛、石建功、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锐光电公司）共计 3,415 万元出资额，收购后本公司对迈锐光电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92.7989%。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引入由迈锐光电管理团队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组建的深圳市福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福锐明投资）对迈锐光电增资 7,001.90 万元，同时，本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不参与本次增资。深圳市福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认缴 7,001.90 万元，其中 1,227 万元为实收资本，多缴的 5,774.90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业经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联创立信所（内）验资[2014]6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本次增资完成后，迈锐光电注册资本由 3,680 万元提高到 4,907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额为 3,415 万元，持股比例从原来的 92.80%降低至 69.59%。子公司迈锐光电已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2014]第 81895200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4 年 7 月，子公司迈锐光电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用资本公积 5,093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的议案，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0,000 万元，业经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联创立信所（内）验资[2014]7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2014]第 82102621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

(12) 惠州迈锐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原注册资本 3,000 万元，由迈锐光电出资设立。2014 年 7 月，迈锐光电对其增资 2,000 万元，增资后，惠州迈锐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 万元。2015 年，惠州迈锐注册资本变更为 8,000 万元。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对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2016 年 9 月 13 日本公司与子公司迈锐光电签订股权转让合同，迈锐光电将惠州迈锐 1.0127% 股权，出资 81.0166 万元，以 1 元转让给本公司；同时本公司与子公司迈锐光电及惠州迈锐签订增资协议，本公司在持有惠州迈锐 1.0127% 股权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人民币 7527.4180 万元现金对惠州迈锐进行单方增资（出资额 7918.9814 万元）。本次增资后，惠州迈锐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5,527.4180 万元，其中迈锐光电持股 51%、本公司持股 49%。

(13) 友好环境成立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1,021 万元。根据 2013 年本公司与李显英等 5 个自然人股东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好环境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 万元增加至 1,021 万元，本公司用现金认购其中的新增注册资本 520.71 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 911.77 万元，收购后本公司对友好环境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51%。

(14) 源磊科技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17 日。2014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公司通过受让部份股权并增资的方式，以总价 11,985 万元获得源磊科技 51% 股权，其中，以 7,985 万元受让萍乡源磊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源磊科技 40.9487% 股权（出资额为 1,228.461 万元）；受让完成之后，再以 4,000 万元对源磊科技进行单方增资（出资额为 615.3846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源磊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615.3846 万元，公司合计持有其 51% 股权。源磊科技已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4]第 6638616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

(15) 中诺通讯成立于 1997 年 10 月 22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15,606.0175 万元。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14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并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1433 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96,501,80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 8.29 元。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王州明、张凯师、贝风雨、皖江物流、东方富海、富海二号以各自持有的中诺通讯共计 100%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80,000.00 万元认购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96,501,80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中诺通讯已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4】第 6761003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本次变更后，本公司持有中诺通讯 100% 的股份，中诺通讯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6) 江西中诺成立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880 万元，由中诺通讯出资组建成立。

(17) 广东以诺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原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由中诺通讯出资组建成立。2015 年广东以诺完成吸收合并深圳创诺，广东以诺注册资本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变更为 3,000 万元。2016 年中诺通讯对广东以诺增资 17,000 万元，广东以诺注册资本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变更为 20,000 万元

(18) 北京安添成立于 2009 年 04 月 07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2014 年 2 月 24 日，其股东深圳讯通安添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对北京安添的全部股权作价 10,501.72 万元对中诺通讯增资，增资完成后，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成为中诺通讯的全资子公司。

(19) 迅锐通信成立于 2006 年 1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40.82 万元。2016 年 10 月 15 日，子公司中诺通讯与迅锐通信股东萍乡嘉迅通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东萍乡嘉迅通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迅锐通信 51% 的股权以人民币 15,3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诺通讯。迅锐通信已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中诺通讯尚未支付股权转让款 15,300 万元。

(20) 深圳旗开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19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 万元。2015 年 4 月 20 日，深圳旗开的股东梁立万和黄晓玲将其持有的 100% 的股权转让给迅锐通信，梁立万和黄晓玲亦为迅锐通信的实际控制人，本次股权转让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深圳旗开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1) 深圳创诺成立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由深圳旗开出资组建。

(22) 香港旗开成立于 2015 年 2 月 3 日，注册资本港币 1 元，由深圳旗开出资组建。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优美通讯	49.00%	-4,014,623.23		-15,007,706.71
福日照明	49.00%	-7,372,203.19		-27,071,295.42
福日科技	35.00%	665,538.90		8,188,257.62
蓝图节能	23.80%	-21,722,374.62		-33,373,018.73
迈锐光电	30.41%	-16,648,316.69	24,328,000.00	32,449,719.11
友好环境	49.00%	-6,897,850.61		-9,924,816.55
源磊科技	49.00%	15,285,853.11		118,519,335.83
迅锐通信	49.00%			45,224,871.5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优美通讯	1,076.45		1,076.45	28,068,199.34		28,068,199.34	5,642,105.47	2,030,672.70	7,672,778.17	27,546,792.42		27,546,792.42
福日配件							2,703,613.03	1,453,921.71	4,157,534.74	18,701,274.66		18,701,274.66
福日照明	11,736,303.00	3,325,448.49	15,061,751.49	70,309,293.17		70,309,293.17	21,461,382.56	5,666,494.37	27,127,876.93	67,330,105.98		67,330,105.98
福日科技	284,048,263.52	1,524,160.94	285,572,424.46	262,177,402.69		262,177,402.69	260,216,948.97	1,550,746.42	261,767,695.39	240,224,213.32	50,000.00	240,274,213.32
蓝图节能	977,384.24	198,579,197.21	199,556,581.45	332,466,970.14	6,912,169.00	339,379,139.14	1,121,651.03	266,922,723.14	268,044,374.17	304,708,595.38	11,887,854.90	316,596,450.28
迈锐光电	248,094,574.55	257,778,886.22	505,873,460.77	270,738,136.85	58,520,612.50	329,258,749.35	288,905,385.45	270,306,082.56	559,211,468.01	234,411,146.04	83,346,735.00	317,757,881.04
友好环境	6,430,075.58	4,173,191.44	10,603,267.02	30,676,569.87	181,424.80	30,857,994.67	13,731,157.25	9,009,149.36	22,740,306.61	28,606,172.41	311,615.70	28,917,788.11
源磊科技	315,109,154.58	177,082,070.83	492,191,225.41	233,089,860.34	17,225,169.50	250,315,029.84	238,116,856.65	165,138,744.29	403,255,600.94	172,163,302.50	20,411,721.46	192,575,023.96
迅锐通信	485,078,980.57	21,108,471.10	506,187,451.67	411,355,012.50	2,536,782.97	413,891,795.4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优美通讯	237,843.55	-8,193,108.64	-8,193,108.64	-388.35	2,124,440.80	-2,551,894.62	-2,551,894.62	-181,109.75
福日配件					4,918,691.94	1,392,724.02	1,392,724.02	-342,602.27
福日照明	8,044,617.50	-15,045,312.63	-15,045,312.63	2,097,471.44	31,718,272.35	-13,922,816.92	-13,922,816.92	-1,006,732.74
福日科技	1,044,946,497.33	1,901,539.70	1,901,539.70	12,337,244.63	884,657,616.42	746,386.53	746,386.53	-8,421,294.46
蓝图节能		-91,270,481.58	-91,270,481.58	8,086,392.75		-39,511,224.92	-39,511,224.92	11,484,066.16
迈锐光电	165,643,196.20	-57,757,418.20	-57,757,418.20	38,835,960.00	366,065,334.19	20,169,906.81	20,169,906.81	32,472,972.92
友好环境	5,984,092.95	-14,077,246.15	-14,077,246.15	-2,835,266.26	19,410,314.32	-6,146,794.64	-6,146,794.64	5,782,819.28
源磊科技	379,466,197.76	31,195,618.59	31,195,618.59	57,026,482.54	301,343,619.28	27,600,272.60	27,600,272.60	26,145,752.44
迅锐通信	2,184,321,149.54	37,032,756.28	41,537,543.63	-13,295,173.83				
福日激光						6,146,786.84	6,146,786.84	-2,019.45

其他说明：

注：迅锐通信系 2016 年 12 月末合并，2016 年度利润未纳入合并。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11 月本公司同意子公司福日实业以 100 元人民币受让保德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配件）25%的股权，受让后福日实业持有福日配件 100%的股权。福日配件已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办理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福日配件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100.00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635,434.97	
差额	3,635,534.9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635,534.9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福顺微电子	福州	福州	制造业	30		权益法	
两岸照明	福州	福州	节能服务			权益法	
重庆语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30	权益法	

(重庆语联)						
深圳语联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语联)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3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备注：（1）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3 月 6 日，注册资本 14101.08 万元人民币。系本公司与台湾友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本公司认缴出资额 4230.324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30%。

（2）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股权的议案》。2016 年 8 月 5 日本公司与 BIG SUNNY LIMITED 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本公司将其持有的两岸照明 20%股权（认缴出资额 2000 万元）以 15,255,340 元价格转让给 BIG SUNNY LIMITED（大旭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转让标的相关的盈利或亏损由福日电子享有或承担。

（3）重庆语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系本期中诺通讯收购的迅锐通信的孙公司深圳创诺与其他股东共同投资设立的，深圳创诺认缴 1500 万元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30%，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创诺实缴资本 300 万元。

（4）深圳语联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系本期中诺通讯收购的迅锐通信的孙公司深圳创诺与其他股东共同投资设立的，深圳创诺认缴 1500 万元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30%，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创诺尚未实际出资。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福顺微	重庆语联	深圳语联	福顺微	两岸照明
流动资产	185,956,577.58	9,546,158.75	11,906,026.63	166,479,304.12	34,428,699.61
非流动资产	108,251,111.88	9,434.66	1,994.30	110,593,700.56	48,934,888.28
资产合计	294,207,689.46	9,555,593.41	11,908,020.93	277,073,004.68	83,363,587.89
流动负债	63,565,027.40	-140,655.02	12,265,427.70	43,999,768.48	6,821,340.60
非流动负债					760,000.00
负债合计	63,565,027.40	-140,655.02	12,265,427.70	43,999,768.48	7,581,340.6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0,642,662.06	9,696,248.43	-357,406.77	233,073,236.20	75,782,247.2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9,192,798.62	2,908,874.53	-107,222.03	69,921,970.86	15,156,449.46
调整事项		41,660.73			1,028,240.05
--商誉					1,028,240.0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1,660.73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9,192,798.62	2,735,239.42		69,921,970.86	16,184,689.5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91,988,849.99	16,314,475.26	7,787,401.73	179,280,505.16	15,747,515.73
净利润	7,967,816.70	-743,751.57	357,406.77	6,538,552.48	-12,082,183.0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967,816.70	-743,751.57	357,406.77	6,538,552.48	-12,082,183.0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000,000.00			3,0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部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公司管理层管理及监控这些风险，以确保及时和有效地采取适当的措施。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和附注七、(9)的披露。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带息债务情况参见附注七、（39）、（45）。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根据需要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有关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余额情况参见附注七、（77）。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1,083,308.19			111,083,308.19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11,083,308.19			111,083,308.19
（3）其他				
（三）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1,083,308.19			111,083,308.19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为华映科技（股票代码 000536）、国泰君安（股票代码 601211）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股票交易市场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持有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19,821,188.46 元、琿春宝力通信有限公司股权 35,808,378.62 元以成本计量，其中琿春宝力通信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除上述之外，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以摊余成本计量。

9、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	投资及电子产品	10,096.30	20.65	20.6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国有法人，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对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20.65%。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9.57%，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合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闽东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三禾电器（福建）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州信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制人重大影响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2,51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灯具	222,994.87	1,601.71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LED 应用产品	55,819.66	123,130.76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 LED 应用产品		9,769.23
三禾电器（福建）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项目	105,075.72	
福建闽东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项目	113,439.1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	1,523,368.84	1,405,038.3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福州信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产		39,690.00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	3,399,200.04	2,610,24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信息集团	2,700.00	2015/3/5	2016/3/4	是
信息集团	2,500.00	2015/3/5	2016/2/25	是
信息集团	3,000.00	2015/10/30	2016/1/19	是

信息集团	3,000.00	2016/1/19	2016/5/10	是
信息集团	3,000.00	2016/1/27	2016/5/18	是
信息集团	1,000.00	2015/9/16	2016/5/16	是
信息集团	1,000.00	2015/10/30	2016/5/16	是
信息集团	500.00	2016/2/18	2016/5/16	是
信息集团	500.00	2016/2/19	2016/5/16	是
信息集团	500.00	2016/2/15	2016/5/16	是
信息集团	500.00	2016/2/23	2016/5/16	是
信息集团	600.00	2016/2/25	2016/5/3	是
信息集团	400.00	2016/3/3	2016/5/3	是
信息集团	1,500.00	2015/7/30	2016/2/1	是
信息集团	1,000.00	2015/2/13	2016/2/14	是
信息集团	2,000.00	2016/2/19	2016/5/9	是
信息集团	700.00	2016/3/29	2016/5/19	是
信息集团	1,700.00	2016/3/29	2016/5/19	是
信息集团	1,600.00	2016/3/29	2016/5/19	是
信息集团	2,000.00	2016/4/14	2016/5/9	是
信息集团	3,000.00	2015/4/24	2016/4/22	是
信息集团	3,000.00	2016/1/29	2016/4/29	是
信息集团	3,000.00	2016/4/29	2016/5/27	是
信息集团	1,500.00	2015/8/28	2016/5/9	是
信息集团	1,500.00	2015/9/10	2016/5/9	是
信息集团	3,000.00	2015/6/3	2016/5/9	是
信息集团	2,000.00	2015/12/23	2016/5/9	是
信息集团	2,000.00	2015/12/25	2016/5/10	是
信息集团	1,000.00	2015/5/29	2016/5/27	是
信息集团	1,500.00	2015/11/25	2016/5/9	是
信息集团	3,000.00	2012/8/24	2017/8/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及上期确认的担保费用分别为 1,211,036.25 元、3,328,068.87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信息集团	20,000,000.00	2015/12/23	2016/5/6	525,000.00
信息集团	40,000,000.00	2015/12/24	2016/6/6	1,050,000.00
信息集团	40,000,000.00	2015/12/25	2016/5/6	1,050,000.00
信息集团	10,000,000.00	2015/7/28	2016/1/6	11,611.11
信息集团	20,000,000.00	2015/7/29	2016/1/6	11,611.11
信息集团	10,000,000.00	2015/7/29	2016/1/7	27,866.67
信息集团	5,000,000.00	2015/7/30	2016/1/7	6,966.67
信息集团	20,000,000.00	2016/1/6	2016/5/6	504,166.67
信息集团	25,000,000.00	2016/1/7	2016/5/6	625,000.00
拆出				

--	--	--	--	--

本公司上期确认的资金占用费为 11,689,638.89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550,898.86	3,588,749.2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和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东电机）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合同》，合同投资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本公司使用闽东电机办公楼、厂房屋面，建设总装机容量 500KWp 分布式光伏电站进行光伏发电专项供电服务，服务方式为 EMC 合同能源管理·能源分享型。目前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1 月通过电业局并网验收，开始发电。本项目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进行对外披露。2016 年 4 月 26 日，该项目建成投入使用，结转固定资产金额 2,124,841.16 元。

2.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和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元光电）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合同》，合同投资额为人民币 1435 万元，本公司使用兆元光电厂房及车棚屋面，建设总装机容量 1180KWp 分布式光伏电站进行光伏发电专项供电服务，服务方式为 EMC 合同能源管理·能源分享型。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于 2016 年 3 月向当地电业局递交并网验收申请，正等待电业局验收通过。本项目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进行对外披露。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兆元光电项目余额 5,664,980.24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31,980.13	93,902.54	104,894.53	63,486.52
应收账款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9,927.00	496.35	9,091.00	454.55
应收账款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4,687.80	3,281.46	4,687.80	3,281.46
应收账款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4,331.00	10,031.70	14,331.00	10,031.70
应收账款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7,201.00	7,440.22	37,201.00	7,440.22
应收账款	闽东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7,365.10	368.26		
其他应收款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120,000.10	84,000.07
其他应收款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14,065.55	10,703.28	202,694.68	10,134.73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29,808.00	46,490.40		
预付款项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		2,51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3,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0,350,916.99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第二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以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为原告的未决诉讼案件中已判决但正在申请执行或未执行完毕的主要案件情况

(1) 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关于《TRT 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 (EMC) 》项下的节能技术服务诉讼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2016) 闽民终 989 号, 具体判决结果如下:

A、维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5) 榕民初字第 203 号民事判决第一项、第二项、第五项、第六项, 即: 解除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和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1 日签订的《TRT 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 (EMC) 》、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所欠的节能技术服务费 9,931,561.64 元、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电费计 4,080 元、驳回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反诉请求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工程延期违约金 4,410,000 元的诉讼请求;

B、变更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5) 榕民初字第 203 号民事判决第三项为: 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违约金, 违约金共分二部分, 即从 2012 年 9 月 8 日至 2014 年 7 月 24 日时间段的违约金总额为 960,491.87 元; 第二部分的计算应从 2014 年 8 月 25 日开始, 以实际拖欠的节能技术服务费 4,172,028 元为基数, 每日按万分之五计算至付清为止;

C、变更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5) 榕民初字第 203 号民事判决第四项为: 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赔偿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可得利益损失 20,814,955.34 元;

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案一审案件受理费 221,766 元，由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负担 195,354 元，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负担 26,412 元；一审反诉案件受理费 42,080 元由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负担；保全费 5,000 元由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 188,201 元，由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负担 167,028 元，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负担 21,173 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该案件的判决结果尚未执行。由于执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子公司蓝图节能尚未确认上述判决结果可能带来的或有收益，其账面 TRT 发电项目资产原值 1,533.88 万元、净值 1,037.08 万元。

(2) 与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关于《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合同项下的节能技术服务诉讼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闽民终 990 号，具体判决结果如下：

A、维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榕民初字第 202 号民事判决第一项、第二项、第五项，即：解除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和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1 日签订的《余热发电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EMC）》、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所欠的节能技术服务费 7,072,438.4 元、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水费、电费共计 14,472 元；

B、变更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榕民初字第 202 号民事判决第三项为：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给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违约金，违约金共分二部分，即从 2013 年 9 月 8 日至 2014 年 7 月 24 日时间段的违约金总额为 308,936.2343 元；第二部分的计算应从 2014 年 8 月 25 日开始，以实际拖欠的节能技术服务费 2,621,955.9 元为基数，每日按万分之五计算至付清为止；

C、变更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榕民初字第 202 号民事判决第四项为：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赔偿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可得利益损失 39,354,715.42 元；

D、撤销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榕民初字第 202 号民事判决第六项；

E、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十五日内支付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工程延期违约金 3,554,636.99 元；

F、驳回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的其他上述请求；

G、驳回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的其他上述请求。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案一审案件受理费 313,222 元，由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负担 49,492 元，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负担 263,730 元；一审反诉案件受理费 102,470 元，由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负担 27,091 元，由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负担 75,379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 343,109 元，由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负担 62,358 元，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负担 280,751 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该案件的判决结果尚未执行。由于执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子公司蓝图节能尚未确认上述判决结果可能带来的或有收益，其账面余热发电项目资产原值 3,679.85 万元、净值 2,574.79 万元。

2. 以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为原告的未决诉讼案件中尚在审理的主要案件情况

子公司蓝图节能与酒钢集团翼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干熄焦余热发电项目及捣固焦改造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纠纷案

子公司蓝图节能与酒钢集团翼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7 日签订《酒钢集团翼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干熄焦余热发电项目及捣固焦改造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之后又签订了相关《协议书》、《补充协议书》和《酒钢集团翼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干熄焦及余热发电工程技术协议》。约定由蓝图节能以合同能源管理方式就翼城钢铁的干熄焦余热发电项目和捣固焦改造项目进行专项节能服务，翼城钢铁以项目节能效益分享的形式向蓝图节能支付相应的节能服务费用。

《节能技术服务合同》及补充协议中约定，干熄焦余热发电项目与捣固焦改造项目的总投资为 22,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为 111 个月，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起算，项目建设工期为 15 个月，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利益分配按照回收红焦余热转换为电量的形式，以山西省含税电价 0.49 元/度作为基础电价，翼城钢铁分享 14.29% 的节能效益，蓝图节能分享 85.71% 的节能效益，除去运营成本，蓝图节能预计分享效益 34,000 万元。合同在实际履约过程中，蓝图节能依照《节能技术服务合同》、《技术协议》以及相关协议，完成了在目前的客观条件下能够做到的项目建设工作。建设项目无负荷试车已合格，按照合同约定，翼城钢铁应提供热负荷试车所需介质，但翼城钢铁因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不能按约提供所需介质，并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起停产。而干熄焦余热发电项目和捣固焦改造项目的建设运行完全依附于焦炉生产线及其他生产的正常稳定，翼城钢铁的停产，直接导致其根本无法提供热负荷试车、联动热负荷试车以及后续投产运营所需的能源介质，也无法兑现向蓝图节能做出的收益保证。

因此，蓝图节能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翼城钢铁提起诉讼，要求（1）判令解除原、被告双方签订的《干熄焦余热发电项目及捣固焦改造项目节能技术服务合同》及相关协议；（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终止费 3.74 亿元；（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

目前，蓝图节能已收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已查封酒钢集团翼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编号为翼国用(2006)第 000092 号，地号为 0080000001，面积为 1558120.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纠纷尚在审理过程中。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项目无负荷试车合格后，将干熄焦余热发电项目与捣固焦改造项目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并按 8 年的收益期限计提折旧。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固定资产原值 21,788 万元、累计折旧 3,858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586 万元。

3. 以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中尚在审理的主要案件情况

2012 年 4 月 12 日，子公司蓝图节能与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练生茂、练菲、练涛、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书》，练涛因生产经营资金不足，向余盛、管牡丹、许钢、林志强借款人民币 78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2012 年 4 月 12 日至 2013 年 4 月 12 日），其中 600 万元汇入练涛指定的账户（建行 5522451820139338），180 万元以现金支付给练涛，借款使用费为每个月 15 万元，按月支付，直至借款本金全部还清为止，剩余借款本金 600 万在 2013 年 4 月 12 日由练涛一次性还清。子公司蓝图节能与练生茂、练菲、练涛、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本金及使用费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从借款本金及使用费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借款本金及使用费全部偿还完毕之日止。具体的借款情况如下：

出借人	借款人	保证人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
余盛	练涛	蓝图节能、练生茂、练菲、福州蓝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2 年 5 月 2 日	100.00 万元
管牡丹			2012 年 4 月 27 日、2012 年 4 月 28 日、2012 年 5 月 3 日	300.00 万元
许钢			2012 年 4 月 16 日	180.00 万元
林志强			2012 年 4 月 16 日	200.00 万元
合计				780.00 万元

（1）2014 年 9 月 4 日，余盛向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股东练涛偿还借款 100 万元及利息 54 万元，合计 154 万元，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16 年 8 月 1 日，蓝图节能代理律师收到仓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判决练涛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归还余盛借款本金 100 万元及利息（按月利率 1.92% 计算自 2012 年 5 月 3 日起至欠款实际还清之日止），子公司蓝图节能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子公司蓝图节能不服一审判决，已提出上诉。

（2）2014 年 9 月 9 日，管牡丹向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偿还借款本金 300 万元并支付利息 162 万元，合计 462 万元。2016 年 8 月 1 日，子公司蓝图节能代理律师收到仓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判决练涛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归还余盛借款本金 300 万元及利息（按月利率 1.92% 计算自 2012 年 5 月 3 日起至欠款实际还清之日止），子公司蓝图

节能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子公司蓝图节能不服一审判决，已提出上诉。

(3) 2014 年 12 月 12 日，许钢、林志强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股东练涛向许钢偿还借款 180 万元及利息 100 万元，要求练涛向林志强偿还借款 200 万元及利息 110 万元，要求子公司蓝图节能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15 年蓝图节能代理律师收到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判决练涛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归还许钢借款本金 180 万元及利息，归还林志强借款本金 200 万元及利息，子公司蓝图节能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子公司蓝图节能不服一审判决，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16 年 8 月 9 日已开庭审理，截至目前尚未判决。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 3 个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子公司蓝图节能已计提预计负债 691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128,942.4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9,128,942.4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3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制定《企业年金方案》，并于 2013 年 8 月 29 日取得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备案的复函》（闽企年函[2013]27

号)。根据《企业年金方案》的规定,企业年金缴费以企业上一年度职工工资总额为基数,企业缴费按不超过本企业上一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5%提取,并从经营成本列支,个人缴费按不超过上一年度本人工资总额的 1%提取,由企业在职职工的工资中代为扣除。2014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与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平安养老人生企业年金集合计划受托管理合同》。按该合同的约定,年金基金财产由企业和受益人缴费、企业年金基金财产投资运作收益及受托财产托管财产所产生的银行利息组成;委托人首年受托财产预计为 72.52 万元,并按年度进行年金缴费;年金缴费资金选择省心收益投资组合;本集合计划的加入期限为三年,期限截止日为 2017 年 2 月 11 日,加入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委托人没有书面提出退出的,加入期限自动延长相同期限。2016 年度、2015 年度本公司分别确认 45.15 万元、42.64 万元的年金费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业务分部。本公司的业务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业务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4)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5)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 (6) 该分部的分部资产占所有分部资产合计额的 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7)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8)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9)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母公司	中诺通讯	源磊科技	迈锐光电	福日实业	福日科技	蓝图节能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0,095.81	366,816.58	37,946.62	16,564.32	180,233.47	104,494.65		1,402.87	27,941.60	709,612.72
营业成本	30,161.27	333,241.10	30,646.39	15,687.69	178,506.70	102,863.61	1,238.99	1,584.13	28,252.76	665,677.12
净利润	7,336.45	11,799.81	3,119.56	-6,011.31	-1,772.33	190.15	-9,127.05	-2,912.23	317.23	2,305.82
资产总额	242,607.91	245,737.57	49,219.12	50,587.35	31,024.08	28,557.24	19,955.66	2,566.50	150,598.89	519,656.54
负债总额	12,237.90	174,351.98	25,031.50	32,925.87	28,336.52	26,217.74	33,937.91	10,116.74	57,697.29	285,458.87
所有者权益	230,370.01	71,385.59	24,187.62	17,661.47	2,687.56	2,339.50	-13,982.26	-7,550.22	92,901.59	234,197.6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不适用

（一）股票发行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29 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2016 年公司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166,375 股。详见附注七、（53）股本注释。

（二）债券发行

2016 年 11 月 15 日，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期限为不超过 5 年。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尚未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三）重大资产收购说明

1. 收购迈锐光电

2013 年 9 月 2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泽波等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的议案》、《关于批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泽波等相关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2013 年 9 月末，公司受让陈泽波等相关方所持有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3,415 万元出资额（即 92.7989% 股权）事项的股权过户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约定，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如本次交易在 2013 年度实施完毕，交易完成以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购买迈锐光电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为准，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迈锐光电应达到以下业绩目标：（1）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不低于 3,000 万元人民币、3,500 万元人民币和 3,900 万元人民币。（2）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合计数不低于 12,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迈锐光电 2014、2015 年度审计报告，迈锐光电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个年度实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为 3,388.00 万元、3,637.31 万元、2,650.54 万元，合计数为 9,675.85 万元人民币，未能达成承诺业绩，差额为 -2,324.15 万元。2016 年公司已收到陈泽波、陈涛、石建功及深圳市迈锐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款及利息共计 23,326,420.58 元。

2. 收购源磊科技

2014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本公司与冯云龙、颜磊、颜海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增资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公司通过受让部份股权并增资的方式，以总价 11,985 万元获得源磊科技 51% 股权，其中，以 7,985 万元受让萍乡源磊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源磊科技 40.9487% 股权（出资额为 1,228.461 万元）；受让完成之后，再以 4,000 万元对源磊科技进行单方增资（出资额为 615.3846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源磊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 3,615.3846 万元，公司合计持有其 51% 股权。源磊科技已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4]第 6638616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约定，冯云龙、颜磊、颜海红保证源磊科技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不低于 2,900 万元、3,400 万元和 4,000 万元，合计人民币 10,300 万元。

根据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源磊科技 2015、2016 年度审计报告，源磊科技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实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为 2,963.45 万元、3,408.49 万元、4,033.96 万元，已完成承诺业绩。

3. 收购中诺通讯

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14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并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1433 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

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96,501,80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 8.29 元。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王州明、张凯师、贝风雨、皖江物流、东方富海、富海二号以各自持有的中诺通讯共计 100%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80,000.00 万元认购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96,501,80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中诺通讯已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4】第 6761003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本次变更后，本公司持有中诺通讯 100% 的股份，中诺通讯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合同》及《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合同之补充合同》的约定，信息集团、王清云、霍保庄、陆军、康晓岩、史锋、郑金鉴、马兹斌、陈吉利、张国林、石利笋共同承诺：在下述业绩承诺期间，中诺通讯的业绩应达到以下指标：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三个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不低于 8,000 万元人民币、10,000 万元人民币和 12,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诺通讯 2015、2016 年度审计报告，中诺通讯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实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为 8,038.90 万元、10,036.92 万元、11,368.30 万元，已完成承诺业绩。

4. 收购迅锐通信

（1）交易定价。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2016 年 10 月 15 日，子公司中诺通讯与迅锐通信股东萍乡嘉迅通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东萍乡嘉迅通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迅锐通信 51% 的股权转让给中诺通讯。协议各方同意并确认，以经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备案的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整体价值评估金额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协商确定目标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15,300 万元人民币。

（2）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方式。协议各方同意并确认以下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方式：（1）公司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中诺通讯向迅锐通信支付转让价款 7,300 万元人民币。（2）公司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三个月内，中诺通讯将剩余转让价款 8,000 万元人民币支付至双方或其代表共同设立的银行共管账户。中诺通讯将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迅锐通信 2017 年 1-6 月、2017 年度、2018 年 1-6 月和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进行财务审计，并分别取得 4 期审计报告。自上述各期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之内，双方或其代表按以下计算公式分期对银行共管账户内的股权转让款进行解冻，解冻价款及其收益归迅锐通信所有。第 1 期解冻价款 = (2017 年 1-6 月归属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实际完成值 / 2017 年度业绩承诺目标 4500) × 4000；第 2 期解冻价款 = 4000 - 第 1 期已支付价款；第 3 期解冻价款 = (2018 年 1-6 月归属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实际完成值 / 2018 年度业绩承诺目标 5200) × 4000；第 4 期解冻价款 = 4000 - 第 3 期已支付价款。上述计算公式中金额的单位均为“万元人民币”。

（3）业绩承诺。梁立万、黄晓玲承诺：梁立万、黄晓玲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迅锐通信应达到以下业绩目标：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三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分别不低于 3,800 万元人民币、4,500 万元人民币和 5,200 万元人民币。中诺通讯有权指定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依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对迅锐通信出具合法的年度审计报告。中诺通讯应当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审计时对迅锐通信当年的实际盈利数与丙方承诺业绩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查，并由审计机构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实际盈利数与承诺业绩的差异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结果确定。如迅锐通信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的业绩未达到业绩承诺，梁立万、黄晓玲应当在相关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后 30 天内以现金方式向甲方进行补偿，补偿金额 = 相关年度经审计的实际盈利数与当年度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 × 2。补偿金额由梁立万、黄晓玲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各方同意在补偿期限届满时，中诺通讯对迅锐通信进行减值测试，如“期末减值额 > 已补偿金额”，则梁立万、黄晓玲将另行向中诺通讯进行补偿，另需补偿金额 = 期末减值额 - 已补偿金额。梁立万、黄晓玲中任一主体均对前述业绩补偿承担连带责任，梁立万、黄晓玲同意将持有迅锐通信的全部股权质押给甲方作为本次业绩承诺补偿的履约担保。

(4) 奖励措施。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期间，梁立万、黄晓玲管理团队在确保当年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能够超过本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数情况下，梁立万、黄晓玲管理团队可按下述方式提取管理团队奖励。管理团队奖励按下述方式提取：第一步：梁立万、黄晓玲管理团队每年年末按未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数（未含预提奖励费用）超过业绩承诺数部分的 70%预提管理团队奖励；第二步：审计机构出具当年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数（未含预提奖励费用），超过承诺业绩数部分的 70%作为实际应支付的管理团队奖励予以计提；如果按照第一步预提的管理团队奖励超过实际应支付的奖励费用，超过的已预提管理团队奖励应转回；如果按照第一步预提管理团队奖励低于实际应计提的奖励

(5)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迅锐通信已经办妥工商变更手续，工商变更后完成，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成为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截止 2017 年 3 月 1 日，中诺通讯已支付股权转让款 15,300 万元。

收购子公司源磊科技 9%股权

2016 年 11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分别以现金人民币 1,391 万元、994 万元、265 万元收购少数股东冯云龙、颜磊、颜海红持有的源磊科技 4.725%、3.375%、0.9%股权，合计 9%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2650 万元；收购完成后，公司、冯云龙、颜磊、颜海红分别持有源磊科技 60%、21%、15%、4%股权。截止本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支付股东收购款 2650 万元，但源磊科技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四) 其他对外投资

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参股设立投资管理公司及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300 万元人民币与兴证资本共同出资成立兴证福日投资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兴证资本持股 70%，本公司持股 30%；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参与设立兴证福日基金。基金总规模 50,000 万元人民币（以最终实际募集到的金额为准），基金发起人以货币形式出资，同时引进其它社会化资金。基金分两期实施，首期基金 20,000 万元，二期基金 30,000 万元。兴证福日基金合伙人构成：首期基金合伙人拟设定兴证福日投资公司（500 万）、福日电子（6,000 万）、兴证资本（3,000 万）、社会化资金（10,500 万元）；同时可由银行提供合作渠道及投资总体授信额度。基金存续期限：【3+2】年。前 3 年为投资期，退出期 2 年，延长期 1 年，若有，须经代表兴证资本、福日电子表决权的合伙人同意。退出方式：（1）被投资企业优先考虑由福日电子或其下属企业采用换股或现金收购的方式退出；（2）借助兴业证券、兴证资本和福日电子的资源优势，寻找其他上市或拟上市公司并购被投资企业；（3）IPO 退出；（4）新三板或其他证券交易所挂牌并转让退出。

截止本资产负债表日，上述投资公司及基金公司均未设立。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495,936.61	100.00	2,016,538.54	4.25	45,479,398.07	15,484,207.88	100.00	851,004.54	5.50	14,633,203.34
组合 1：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账款	32,378,505.13	68.17			32,378,505.13	9,458,381.08	61.08			9,458,381.08
组合 2：账龄组合	15,117,431.48	31.83	2,016,538.54	13.34	13,100,892.94	6,025,826.80	38.92	851,004.54	14.12	5,174,822.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7,495,936.61	/	2,016,538.54	/	45,479,398.07	15,484,207.88	/	851,004.54	/	14,633,203.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含1年）	12,828,394.36	641,419.72	5.00
1至2年（含2年）	516,873.42	103,374.68	20.00
2至3年（含3年）	1,668,065.21	1,167,645.65	70.00
3至4年（含4年）	104,098.49	104,098.49	100.00
合计	15,117,431.48	2,016,538.54	13.3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5,534.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23,616,474.05	49.72	
福建福日光电有限公司	8,762,031.08	18.45	
福州市户外广告和灯光夜景建设管理办公室	2,574,796.00	5.42	128,739.80
福建新东湖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2,295,000.00	4.83	114,750.00
福建锐华有限公司	2,188,875.00	4.61	109,443.75
合计	39,437,176.13	83.03	352,933.5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8,583,822.58	98.09	4,279,361.26	0.83	514,304,461.32	414,257,194.46	97.62	8,821,442.09	2.13	405,435,752.37
组合1: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510,126,336.87	96.49			510,126,336.87	398,947,221.48	94.01			398,947,221.48
组合2: 账龄组合	8,457,485.71	1.60	4,279,361.26	50.60	4,178,124.45	15,309,972.98	3.61	8,821,442.09	57.62	6,488,530.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02,745.45	1.91	10,102,745.45	100.00		10,102,745.45	2.38	10,102,745.45	100.00	
合计	528,686,568.03	/	14,382,106.71	/	514,304,461.32	424,359,939.91	/	18,924,187.54	/	405,435,752.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含1年)	3,249,606.35	162,480.32	5.00
1至2年(含2年)	1,095,021.14	219,004.23	20.00
2至3年(含3年)	716,605.03	501,623.52	70.00
3至4年(含4年)	40,228.12	40,228.12	100.00
4至5年(含5年)	22,298.14	22,298.14	100.00
5年以上	3,333,726.93	3,333,726.93	100.00
合计	8,457,485.71	4,279,361.26	50.6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华兴财政证券有限公司	9,210,226.00	9,210,226.00	100.00%	胜诉, 多年未收回
上海傲闽实业有限公司	892,519.45	892,519.45	100.00%	对方涉及多项诉讼, 在银行贷款已逾期, 为可疑类
合计	10,102,745.45	10,102,745.4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73,913.23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168,167.6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福泰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68,167.60	公司注销	核销报告上报董事会审议	否
合计	/	4,168,167.6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12,082,534.46	400,903,419.07
应收华兴证券国债款	9,210,226.00	9,210,226.00
预付货款转入	3,172,224.85	1,192,519.45
押金、保证金	1,579,373.00	4,902,980.37
代垫社保款	1,994,896.10	1,478,656.30
备用金及预支工作款	83,986.40	60,000.00
代垫款及其他	563,327.22	6,492,138.62
设备租赁款		120,000.10
合计	528,686,568.03	424,359,939.9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6,017,685.52	4年以内	52.21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83,713,944.45	2年以内	15.83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812,361.80	5年以内	12.26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596,375.00	1年以内	4.65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548,610.00	3年以内	4.27	
合计	/	471,688,976.77	/	89.2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56,864,650.78	98,368,600.00	1,258,496,050.78	1,350,424,391.37	8,559,740.59	1,341,864,650.7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2,111,341.27		142,111,341.27	86,106,660.37		86,106,660.37
合计	1,498,975,992.05	98,368,600.00	1,400,607,392.05	1,436,531,051.74	8,559,740.59	1,427,971,311.1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日实业	167,393,926.65	15,000,000.00		182,393,926.65		
福日科技	7,202,127.52			7,202,127.52		
福日照明	24,480,000.00			24,480,000.00	24,480,000.00	24,480,000.00
福日进出口	8,559,740.59		8,559,740.59			
蓝图节能	18,950,900.00			18,950,900.00	18,950,900.00	18,950,900.00
迈锐光电	194,870,000.00			194,870,000.00	45,820,000.00	45,820,000.00
友好环境	9,117,700.00			9,117,700.00	9,117,700.00	9,117,700.00
源磊科技	119,850,000.00			119,850,000.00		
中诺通讯	799,999,996.61			799,999,996.61		
合计	1,350,424,391.37	15,000,000.00	8,559,740.59	1,356,864,650.78	98,368,600.00	98,368,6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二、联营企业										
福顺微电子	69,921,970.86			2,270,827.76			3,000,000.00			69,192,798.62
两岸照明	16,184,689.51		14,978,378.95	-1,206,310.56						
惠州迈锐		75,274,181.00		-2,355,638.35						72,918,542.65
小计	86,106,660.37	75,274,181.00	14,978,378.95	-1,291,121.15			3,000,000.00			142,111,341.27
合计	86,106,660.37	75,274,181.00	14,978,378.95	-1,291,121.15			3,000,000.00			142,111,341.27

其他说明：

(1)福日实业增资：2016年11月10日福日电子2016年经营班子会议纪要(福股会纪【2016】23号)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福日实业及福配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7,500万元，本公司已于2016年11月支付本次增资款1,500万元，本次增资已于2016年11月22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转让福日进出口股权：2016年8月16日本公司与子公司福日实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福日进出口100%股权共1,264万元人民币出资额，以1元人民币转让给福日实业。本次股权转让已于2016年8月3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由于子公司福日照明、蓝图节能、友好环境持续亏损且资不抵债，本期公司对上述三家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根据子公司迈锐光电股权价值的评估结果，对迈锐光电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4,582万元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8,388,000.71	298,783,164.39	424,328,045.11	422,483,580.59
其他业务	2,570,062.26	2,829,561.83	5,246,271.12	275,925.36
合计	300,958,062.97	301,612,726.22	429,574,316.23	422,759,505.95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LED 光电及绿能环保	14,819,678.32	8,474,235.49	41,285,836.00	39,715,997.15
贸易类	283,568,322.39	290,308,928.90	383,042,209.11	382,767,583.44
合计	298,388,000.71	298,783,164.39	424,328,045.11	422,483,580.59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672,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91,121.15	-149,409.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198,069.62	-43,500,1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450.03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31,752.48	909,952.4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772,034.99	111,951,556.61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68,861,046.73	69,211,999.8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08,495.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50,375.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64.1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946,485.0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47,619.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7,416,692.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14,388.34	
合计	112,006,967.7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1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3	-0.11	-0.11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司原稿

董事长：卞志航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3 月 1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